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00544

大同集團有限公司

DAIDO GROUP LIMITED

年報
Annual
Report

2012

目錄

| | 頁次 |
|----------|----|
| 公司資料 | 2 |
| 行政總裁報告書 | 3 |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4 |
| 本公司董事 | 10 |
| 董事會報告書 | 12 |
| 企業管治報告書 | 17 |
|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 30 |
| 綜合全面收益報表 | 32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33 |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35 |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36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8 |
| 財務概要 | 82 |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歐達威先生(行政總裁)

蔡啟昇先生

鍾少樺先生

何漢忠先生

鄧子文先生

非執行董事

馮華高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少杰先生

梁志雄先生

謝遠明先生

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梁志雄先生(主席)

馮少杰先生

謝遠明先生

薪酬委員會

馮少杰先生(主席)

梁志雄先生

謝遠明先生

提名委員會

謝遠明先生(主席)

馮少杰先生

梁志雄先生

公司秘書

蔡啟昇先生

股份代號

00544

網址

www.irasia.com/listco/hk/daido/index.htm

www.daidohk.com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 168-200 號

信德中心西座

19樓 1906 室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 88 號

太古廣場一座 35 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駱克道 33 號中央廣場

福利商業中心

18樓



行政總裁報告書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管理層欣然呈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全年業績。

二零一二年，歐元區主權債務危機縈繞不散，加上美國會否墮入財政懸崖令人憂慮，導致全球經濟及金融市場動盪不安，為包括本集團在內之所有業務帶來重大挑戰。

由於歐洲經濟表現欠佳，美國經濟復甦亦未見起色，且香港經濟放緩，二零一二年之業務經營環境未如理想。

儘管經濟不景氣，有賴管理層靈活之經營策略，再一次紓緩本集團之業務壓力。於二零一二財政年度，本集團之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業務表現仍能維持穩定，全賴管理層果斷於期內將若干凍房改裝為業績更為理想之保稅倉庫設施。管理層於二零零九年已發揮靈活經營策略，決定將若干非低溫倉庫改裝為低溫倉庫，以應對市場需求之變化。

為貫徹多元化發展業務策略，本集團於中國發展KTV業務。雖然KTV業務仍處於發展階段，且尚未能為本集團帶來正面經營業績。管理層將進一步專注和投放資源於該等已投入商業營運之KTV專門店。本集團期望此業務盡快取得收支平衡及於未來產生營業溢利。同時，管理層將繼續檢討業務運作，努力不懈地考慮更多可行決策，務求改善此業務分部。

管理層亦預期，由於澳門之旅遊業持續興旺，本集團於當地之酒店度假村綜合項目業務表現將持續改善。此外，氹仔持續迅速發展成為娛樂中心，勢必為本集團之物業投資帶來升值潛力。

管理層將繼續物色各種新商機之餘，亦將改善本集團現有業務，堅守為股東締造更好回報之目標。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以及管理層，向各客戶及股東們一直以來之支持致以衷心謝意。本人亦謹此向全體員工所作出之不懈努力及竭誠工作致以謝意。

行政總裁

歐達威

香港，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整體業績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之收入總額約為215,000,000港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約173,000,000港元增加約24%。

本公司擁有人本年度應佔虧損淨額約為180,000,000港元，而去年則錄得虧損淨額約81,000,000港元。虧損淨額擴大，主要歸因(i)於中國KTV業務產生持續經營虧損；及(ii)通脹環境帶動本集團一般經營成本上漲。年內，本集團來自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業務之收益維持穩定。每股虧損為10.47港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經營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投資控股，以及於中國經營卡拉OK專門店及相關服務。

業務回顧

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

於二零一二財政年度，憑藉本集團恰當的管理及靈活的經營策略，同時香港境內旅遊業蓬勃發展抵銷全球及本地經濟不穩因素，本集團旗下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業務得以維持穩定表現。

過去一年，在歐元區主權債務危機及美國財政懸崖問題的陰霾下，全球市場高度波動，為香港經濟帶來沉重壓力。

根據政府統計處(「統計處」)公佈之數據，香港之本地生產總值(「本地生產總值」)增長顯著放緩，由二零一零年之6.8%及二零一一年之4.9%(經修訂)下跌至二零一二年初之1.4%。

年內，於通脹升溫、經濟及市場波動壓力下，衰退憂慮加劇，嚴重打擊消費者信心。

全球領先資訊供應商尼爾森最近期的消費者信心及消費意向調查顯示，二零一二年第四季香港消費者信心指數下跌4點至85點。中港兩地領導層換班亦令消費者趨向謹慎。香港消費者信心指數由二零一二年第二季的近期高位104點顯著回落至最新數據顯示的85點，遠低於全球平均值的91點。

雖然宏觀環境表現欠佳，本集團透過靈活管理及經營策略達到緩衝效果。因應市場需求變動，本集團去年將部分凍房改裝成保稅倉庫設施，用作貯存香煙、酒類及其他應課稅品。於二零一二財政年度，保稅倉庫較凍房業績優秀，利好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業務整體表現。

同時，香港境內旅遊業蓬勃發展，為本地餐飲業帶來強大動力，推高冷凍倉庫服務需求。

根據香港旅遊發展局(「香港旅發局」)之統計數據，二零一二年訪港旅客總數較二零一一年上升16%至約48,600,000人，其中48.9%或23,770,000人屬過夜旅客，較二零一一年增加6.5%。

年內，由於部分客戶增購存貨，本集團冷凍倉庫錄得較高存貨周轉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整體而言，憑藉有效監控溫度及濕度之優質服務，加上高效電腦化數據處理系統，強勁物流後勤及顧客服務等因素，本集團得以維持其冷凍倉庫設施使用率於穩定水平，並在本地冷凍倉庫市場佔據穩定的市場份額。

然而，本集團經營成本面對日益增加的龐大通脹壓力，抵銷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初調高冷凍倉庫租金之成效。因此，與去年相比，經營溢利能力變化不大。

年內，本集團物流服務業務亦維持穩定表現。物流服務業務主要服務冷凍倉庫客戶。此項增值服務有助本集團保留冷凍倉庫客戶，同時可推高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業務之整體邊際利潤。

本集團生產可作建築用途之工業條冰。工業條冰業務於二零一二財政年度穩步增長。由於香港多個大型公共基建項目，如港珠澳大橋、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啟德發展計劃、南港島線及沙中線之建築工程仍在進行，預期工業條冰業務將會持續穩步增長。

隨著樓價飆升，香港房地產熱潮亦可望為工業條冰帶來持續需求。

卡拉OK專門店及相關服務(「KTV」)

本集團自二零一零年起成立合資企業，將其業務多元化擴展至中國KTV業務，旨在捉緊因家庭收入及一般教育水平提升而衍生之休閒及文化消費增長所帶來龐大商機。

最近，本集團分別位於上海及北京的專門店已投入商業營運。由於中港兩地存在文化及監管差異，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經營KTV業務時遭遇各種困難，主要涉及牌照申請、項目裝修及採購等方面。

此項新業務分部正處於發展階段，於二零一二財政年度錄得經營虧損。

本集團致力加強市場推廣力度，為旗下KTV業務建立品牌形象；同時透過改善銷售技巧提升業務量。此外，本集團將重組部分業務以應對所遭遇的各種困難。

管理層短期內不急於開設更多KTV專門店，而是計劃專注於及投放資源於該等已投入商業營運之KTV專門店。

投資(於澳門之酒店度假村業務)

於二零一二財政年度，受惠於澳門旅遊業暢旺，特別是中國旅客數字屢創高峰，本集團於澳門之酒店度假村綜合項目隨著客房出租率有所上升，該業務表現錄得可觀增長。

根據澳門政府旅遊局(「澳門政府旅遊局」)公佈之統計數據，二零一二年訪澳旅客整體人數達致約28,100,000人，較去年增加0.3%，其中又以中國大陸旅客佔最大比重。

於二零一二年，中國旅客(為本集團旗下酒店主要客戶群之一)人數按年上升4.6%至16,900,000人，佔澳門年內旅客總數之60.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受惠於旅遊熱點及大型娛樂綜合設施(如銀河娛樂集團旗下澳門銀河度假城及金沙中國旗下金沙城中心)相繼開幕，氹仔旅客數字不斷上升，尤其帶旺本集團位於當地之酒店度假村綜合項目業務。

隨著越來越多大型展覽、演唱會及其他盛事以氹仔為場地，前往該區的旅客人數增加，帶動本集團旗下酒店入住率上升。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數3,5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500,000港元)之銀行融資以3,5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5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作抵押。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之金額約為3,5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3,2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數約75,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75,0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已抵押予一家銀行，該銀行就相等於租賃協議項下本集團12個月應付租金之款項向兩名業主作出銀行擔保。

流動資金與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約為55,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90,000,000港元)。有關減幅主要歸因於經營KTV專門店。資產負債比率按非流動借貸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17%(二零一一年：約12%)。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所致。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列值。董事認為，本集團承擔之匯率風險低微。當更多KTV專門店於中國營運時，本集團或須承擔相對較高之匯率風險。因人民幣及港幣匯率於年內並不顯著增長，而董事將定期檢討本集團所面臨的匯率風險。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以內部產生之現金及發行新股份撥付資本開支。

股本結構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為14,394,200港元，分為1,439,42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九日，本公司訂立股份配售協議，以每股0.108港元配售287,884,000股新股份。股份配售安排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完成。所得款項淨額約30,800,000港元已撥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九日及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之公告。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訂立股份配售協議，以每股0.125港元配售345,000,000股新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訂立補充配售協議，據此，配售價已修訂為每股0.135港元。股份配售安排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日完成。所得款項淨額約46,100,000港元已撥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二年十月三日之公告。

基於股份配售安排，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為20,723,040港元，分為2,072,304,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之全職僱員總數分別約為270名及570名（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70名香港僱員及約340名中國僱員）。本集團每年檢討酬金，而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會為員工提供各種福利，包括發放酌情花紅、強制性公積金、員工住宿及專業指導／培訓津貼，以使員工受惠。

展望

隨著全球經濟（特別是美國、歐洲及中國）的宏觀條件逐步改善，本集團之業務前景日漸明朗。

根據歐洲聯盟（「歐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出版之「歐洲經濟預測(European Economic Forecast)」(二零一三年冬季)，儘管歐元區主權債務危機蔓延令全球經濟放緩，但有跡象顯示全球經濟正慢慢扭轉二零一二年之頹勢。

歐盟報告最新研究指數指出，歐盟經濟及歐元區經濟於本年初正觸底反彈。

根據歐盟報告，歐盟二零一三年國內生產總值預期將大致維持不變。於二零一四年，歐盟及歐元區可望錄得約1.5%增長，相對二零一二年則分別為0.3%及0.6%。

與此同時，經過聯儲局數年來多番實施貨幣量化寬鬆(QE)政策後，全球最大經濟體系美國可望於未來數年重拾增長。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聯儲局官員將二零一三年美國經濟增長預測由二零一二年六月估計之2.2–2.8%上調至2.5–3%，對二零一四年之估計亦有所調高，由早前預測之3–3.5%上調至3–3.8%。上述預測表明美國經濟復甦步伐將顯著加快，當中已考慮美國二零一二年第四季國內生產總值修訂為0.1%之輕微增長。

雖然管理層對本集團業務前景整體抱持樂觀態度，但未來仍存在不少挑戰，特別是通脹升溫會對本集團經營成本構成壓力。

根據統計處之數據，香港整體消費物價指數（「消費物價指數」）繼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上升1.2%後，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再微升0.3%。

根據統計處之數據，香港僱員平均薪酬持續攀升，於二零一二年第二季及第三季之名義升幅分別為6.6%及6.3%。

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

受惠全球各主要已發展經濟體系形勢改善，香港來年經濟增長勢必加快，利好本集團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前景。

根據官方預測，預期香港經濟增長速度將由二零一二年之1.4%提升至二零一三年之1.5–3.5%。

由於冷凍服務需求維持穩定，本集團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之業務表現來年可望保持穩定，待消費者信心於失業率持續偏低之環境下恢復後，有關業務更有可能錄得進一步增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根據統計處之統計數據，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一月止三個月期間，香港失業率維持於3.4%之低位，相對二零一二年則估計為3.3%。

由於多個大型公共基建項目仍處於施工階段並有可能持續數年，工業條冰之前景依然樂觀。香港財政司司長曾俊華於二零一三年二月發表之二零一三至一四年度財政預算案演辭中表示，香港政府已預留700億港元作為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止下一個財政年度之基本工程開支。

為應對樓價在置業人士與投資者之龐大需求支持下不斷飆升，香港政府於過去數年加快土地銷售，預期可推動全港住宅及商業項目之建設進程。

面臨未來的挑戰，隨著客戶貿易量增加，本集團面對冷凍倉庫儲藏容量不足問題。本集團將致力改善倉庫管理系統，盡用冷凍倉庫空間，務求提升倉庫儲藏容量，同時於挑選客戶方面會更為謹慎。管理層將以存貨周轉率高的客戶為主要對象。

其次，管理層將繼續透過技術改進為本集團旗下冷凍倉庫業務向客戶提供之服務增值，並將因應市場最新發展及變化更改經營方向，例如於適當時候將更多凍房改裝成保稅倉庫。

KTV

於中國經營之KTV業務作為本集團新業務分部，目前仍處於發展階段，尚未為本集團經營業績帶來任何正面貢獻。然而，管理層預期此項業務將受挑戰，並需要加強市場營銷能力及精簡業務的成本結構。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國家統計局」)之數據，於二零一二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較去年增長7.8%。

中國科學院(「中國科學院」)於二零一三年一月發放之預測中表示，即使中國經濟存在若干內憂外患，但二零一三年度將維持穩定經濟增長。中國科學院預測中國二零一三年國內生產總值將錄得8.4%增長，而中國政府設定之增長目標則為7.5%，取向較為保守。

根據國家統計局之統計數據，於二零一二年首11個月，中國就文化、運動及休閒產業投放之固定資產投資總值為人民幣3,780億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增加35.2%。

在力爭拓展的KTV營運業務，管理層矢志投放更多努力改善此業務分部。特別是，管理層將於檢討商業營運期間遭遇的各項難題後重組部分KTV營運業務，務求令此新業務分部盡快取得收支平衡，並於將來產生盈利。

根據上文所述，儘管拓展KTV業務時面對許多變數、難題及挑戰，管理層仍然加倍謹慎經營業務，並投放更多努力解決問題。管理層將繼續檢討業務運作，努力不懈地考慮更多可行決策，務求改善此業務分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投資(於澳門之酒店度假村業務)

由於澳門(中國唯一合法博彩城市)旅遊業持續暢旺，管理層對本集團於當地經營之酒店度假村綜合項目業務抱持樂觀態度。

經重新發展及擴張後，氹仔客運碼頭將與澳門國際機場接軌，交通更為便利，日後可望吸引更多訪客前往該區。氹仔永久客運碼頭之建築工程預期於年中竣工。

管理層相信，隨著多個大型娛樂中心相繼開幕，氹仔火速成為新興娛樂及休閒中心，可望吸引更多訪客前往遊覽，利好鄰近業務(包括本集團旗下金都酒店)。

此外，預期於氹仔開幕之娛樂中心將日益增加，氹仔地價日後有可能進一步上升，為本集團旗下投資之土地帶來升值潛力。

雖然新加坡及台灣積極發展境內旅遊業可能令澳門旅遊及博彩業面對更大競爭，但管理層相信，澳門毗鄰中國之固有地理優勢，有助澳門旅遊業免受重大影響。

前景

如上述所提及的挑戰，管理層將繼續努力不懈解決企業遇到的各種問題以迎接未來的挑戰。此外，管理層將致力提升本集團業務之營運效率，藉此遏制經營成本升幅及改進邊際利潤。

為尋求業務持續增長，管理層將繼續精心物色各種潛在投資商機，並審慎經營本集團現有業務。

本公司董事

歐達威先生，現年40歲，自二零零九年九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彼亦出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歐先生於資訊科技與電子商務業務，以及於度假村項目發展積逾8年經驗。彼持續將中國長遠利益推廣至國外，作為連接中西利益合作關係之主要橋樑。在彼之努力下，阿布扎比主權基金Aabar Investments、中國工商銀行與中國建築工程總公司宣佈訂立價值20億美元之建設及貸款協議，以及杜拜投資銀行Rasia與中國交通建設集團等宣佈於亞美尼亞設立價值30億美元之鐵路及道路項目。歐先生主導參與印尼、馬來西亞及中國內地之國際投資及合夥投資。歐先生畢業於加拿大安大略省Lakehead University，獲頒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其後於香港科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蔡啟昇先生，現年49歲，於一九九八年六月加入本集團。蔡先生現時出任本公司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彼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及二零零九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彼專責本集團之財務及會計職務。蔡先生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彼為執業會計師，於核數、會計及投資銀行等方面積逾20年工作經驗。

鍾少樺先生，現年56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自二零一一年四月起受聘為本公司於中國大陸之卡拉OK項目之附屬公司提供顧問建議。鍾先生於一九七六年加入香港政府擔任海關督察，開展事業。於一九八六年，彼獲得英國倫敦大學法律榮譽學位，其後於一九八七年更獲得香港大學法律專業證書。於一九八七年，鍾先生辭去香港海關的職務及開始投身法律行業。自一九八九年起彼一直為香港執業律師。於一九八七年，鍾先生加入簡松年律師行及後於一九九二年成為其合夥人。於二零零四年，彼辭任合夥人，但至今仍繼續與該律師事務所合作，擔任其顧問。

鍾先生於酒店、博彩及娛樂行業具有豐富經驗。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九年期間，彼出任多間擁有及／或經營菲律賓佬沃Fort Ilocandia Hotel and Casino；菲律賓克拉克Fontana Resort and Casino；以及澳門華都酒店及金都酒店之公司之董事職務。彼參與該等物業之收購、規劃、建設、管理及營運等範疇。

鍾先生亦具有管理香港上市公司之經驗。於二零零一年，彼獲委任為友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現易名為文化地標投資有限公司)之董事，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辭任該職務。

何漢忠先生，現年58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亦出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何先生於旅遊業及顧問服務積逾20年經驗，主要出任高層管理職務。

鄧子文先生，現年47歲，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授權代表，同時兼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鄧先生於電訊業及金屬產品製造業積逾20年業務管理經驗。



本公司董事

馮華高先生，現年51歲，現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馮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彼於二零零四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主席，及後於二零零六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兼授權代表。於二零零九年九月，馮先生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並辭任行政總裁兼授權代表職務。彼於二零一一年十月辭任本公司主席職務。馮先生在業務拓展、企業管理及預算監控領域積逾20年經驗。彼曾於英國接受教育，並於香港、中國內地及其他多個亞太地區國家出任多個管理階層職位。

馮少杰先生，現年69歲，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分別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馮先生曾於一家本地銀行任職20年，擁有逾30年銀行、金融、投資及證券方面之經驗。現時彼為金輝亞太投資有限公司之董事，該公司於香港提供金／銀買賣服務。

梁志雄先生，現年57歲，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分別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兼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梁先生於一九七六年開始接受會計師行業專業訓練，現為多個國際會計師公會之成員。彼為香港執業會計師，擔任富立會計師行有限公司之董事。梁先生亦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財華社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遠明先生，現年45歲，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分別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謝先生為董吳謝香律師事務所之合夥人。彼持有香港大學法律榮譽學士學位，於一九九三年獲香港最高法院確認為律師。謝先生亦為香港中小型企業商會專業服務委員會主席、香港人壽保險從業員協會有限公司及環保慈善基金有限公司之法律顧問及九龍城區少年警訊名譽會長。

董事資料變動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及第13.51B(3)條，除於本年報第10至第11頁列出之董事履歷詳情及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列出之董事酬金的變動外，並無其他董事資料變動。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32頁之綜合全面收益報表。

儲備

年內本集團儲備之變動詳情載於第35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儲備包括繳入盈餘84,23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84,239,000港元)以及累計虧損296,96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70,683,000港元)。

本公司之實繳盈餘指本公司所收購附屬公司於集團重組當日之有關資產淨值與本公司作為收購代價而發行之股本面值兩者之差額。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可供分派。然而，在下列情況下，本公司不得自實繳盈餘中撥款宣派或派付股息或作出分派：

- (i) 本公司當時或分派後將無法償還到期債項；或
- (ii) 資產之可變現值將因分派而減至低於負債與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和。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

本公司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歐達威先生(行政總裁)

蔡啟昇先生

鍾少樺先生

何漢忠先生

鄧子文先生

非執行董事

馮華高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少杰先生

梁志雄先生

謝遠明先生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條，歐達威先生、鄧子文先生及馮少杰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席告退，惟彼等均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會上獲重選連任。

本公司與所有董事訂立委任函，自彼等各自之委任日期或股東重選日期(以較遲者為準)起為期三年。該等年期須於以下任何情況下(以較早者為準)終止：(i)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通知終止；或(ii)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席告退之日期。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應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集團訂立如不作出任何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得於一年內由本集團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之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屬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年內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書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上述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任何時間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主要股東之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深知，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好倉：

| 股東名稱／姓名 | 身份 | 所持股份數目 |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 佔已發行股本 總數百分比 |
|---|---------|-------------|--------------|-----------------|
| Ever Achieve Enterprises Limited ^(附註1) | 實益擁有人 | 202,323,133 | — | 9.76% |
| 袁健榮 ^(附註1) | 受控制法團權益 | 202,323,133 | — | 9.76% |
| Bingo Chance Limited ^(附註2) | 實益擁有人 | 140,000,000 | — | 6.76% |
| Elite Plan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2) | 受控制法團權益 | 140,000,000 | — | 6.76% |
| Wulglar Wai Wan ^(附註2) | 受控制法團權益 | 140,000,000 | — | 6.76% |

附註：

1. Ever Achieve Enterprise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袁健榮先生實益擁有50%、鍾召培先生實益擁有25%及符杏鸞女士實益擁有25%。
2. Wulglar Wai Wan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何漢忠先生之姊。彼為Elite Plan Investments Limited(「Elite」)及Bingo Chance Limited(其為Elite之全資附屬公司)之唯一最終實益擁有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Bingo Chance Limited持有之14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於本公司須存置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之重大合約權益

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而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仍屬有效之其他重大合約中，概無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之應佔營業額合共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41%，而本集團最大客戶之應佔營業額則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16%。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應佔採購額合共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40%，而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之應佔採購額則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19%。

本公司董事、彼之聯繫人士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之股東，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薪酬政策

管理層已根據本集團僱員的功績、資歷及能力釐訂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根據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統計資料而就本公司董事薪酬提供推薦意見。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均無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所採納企業管治常規之資料載於第17至第29頁之「企業管治報告書」。

充足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維持充足公眾持股量。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確認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會報告書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決議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執行董事

歐達威

香港，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董事會」)相信企業管治對本公司之成功至關重要，且會為股東帶來長遠利益。為此，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並採納一套有效之管治原則、慣例及程序，包括於二零零六年推行之內部監控行動計劃，以有系統之方法審閱不同部門之工作程序。現行常規將會定期檢討及更新，以跟隨最新企業管治常規。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前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列守則條文(「前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而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遵守現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列一切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惟「委任、重選及罷免」、「主席及行政總裁」及「股東權利及投資者關係」各段之偏離情況除外。

為本公司之持續發展，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將繼續監控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日常業務及決策過程受到適當及審慎規管。

企業管治架構

董事會有責任落實本公司適當之企業管治架構。董事會主要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之工作，並監察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決定及表現。董事會目前旗下有三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所有此等委員會均根據其各自之職權範圍履行其獨有之職能，並協助董事會監管高級管理層之若干職能。

董事會

董事會之組成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之成員為：

執行董事

歐達威先生(行政總裁)

蔡啟昇先生

鍾少樺先生

何漢忠先生

鄧子文先生

非執行董事

馮華高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少杰先生

梁志雄先生

謝遠明先生

全體董事之履歷詳情及彼此之關係載於本年報第10至第11頁「本公司董事」。

就本公司所深知，董事之間(尤其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之關係。



董事會(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上市規則第3.10(1)條、3.10(2)條及3.10A條，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董事會三分之一之人數)，其中梁志雄先生為香港執業會計師(於香港執業)。彼自一九七六年開始其專業會計訓練，現時為多個國際會計師公會之會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參與發展策略及政策，以及就各方面事宜作出明智之判斷。彼等將於潛在利益衝突出現時主持大局。彼等亦為各董事委員會成員，並投入足夠時間和盡心關注本公司的事務。因此，董事會認為現時之董事會規模對目前之營運而言屬足夠。

本公司已收到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按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所發出有關其獨立性之確認書。根據該等確認，本公司認為馮少杰先生、梁志雄先生及謝遠明先生均屬獨立。

董事會之角色及職能

董事會負責批准及監察業務計劃、評估本集團之表現及監督管理層。董事會亦專注於整體策略及政策，尤其關注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財務表現。

董事會將經營本集團日常業務及管理之權力及責任委託予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處理，惟保留若干特定責任予董事委員會。董事會保留本集團長遠策略、內部監控、年度及半年財務業績以及股東通訊等若干主要事宜由其審批。董事會之決定均透過有出席董事會會議之執行董事傳達至管理層。

於董事會將其管理職能若干方面轉授予管理層時，已同時就有關管理層之權力給予清晰指引，特別是在何種情況下可施行權力。除非相關委員會職權範圍另有規定，否則董事會仍保留最終決策權。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常規

董事會每年定期舉行最少四次董事會會議，以檢討本集團之財務及營運表現。年內已舉行一次股東大會及十四次董事會會議，其中四次為定期董事會會議。董事之出席率詳情如下：

| | 股東大會 之出席率 | 董事會會議 之出席率 |
|----------------|--------------|---------------|
| 執行董事 | | |
| 歐達威先生(行政總裁) | 1/1 | 14/14 |
| 蔡啟昇先生 | 1/1 | 14/14 |
| 鍾少樺先生 | 0/1 | 11/14 |
| 何漢忠先生 | 1/1 | 13/14 |
| 鄧子文先生 | 0/1 | 9/14 |
| 非執行董事 | | |
| 馮華高先生 | 1/1 | 11/14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馮少杰先生 | 1/1 | 12/14 |
| 梁志雄先生 | 0/1 | 12/14 |
| 謝遠明先生 | 1/1 | 12/14 |



董事會(續)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常規(續)

除本年度董事會定期會議外，董事會亦已於其他情況下就個別需要董事會作出決定的事宜召開會議。就董事會所有定期會議而言，全體董事均獲最少十四日通知，倘全體董事認為適合且必需，則彼等可將討論事項納入議程。董事將於會議召開前最少三日收悉議程之詳情，並將於會議後之合理時限內收悉會議記錄。

此外，為促進決策過程，董事可自由向管理層查詢及索取進一步資料。倘董事提出疑問，管理層有責任及時且盡可能全面回應。董事亦可於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彼等對本公司之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支付。所有董事可不受限制地要求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而公司秘書的職責為確保董事會收取適當及適時資訊，以作出決策，並確保董事會程序獲得遵從。公司秘書亦有責任確保有關人士遵守董事會會議之程序，以及就與遵守董事會會議程序有關之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此外，公司秘書準備所有董事會會議之會議記錄、記錄曾討論之事宜及作出之決定。任何董事給予合理通知後，可於任何合理時間查閱會議記錄。

倘主要股東或董事在董事會將考慮之事項中存在利益衝突，須舉行董事會會議以處理該事項，而在董事會認為適合之情況下，於該事項彼及其聯繫人士並無重大利益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出席會議，以處理有關事宜。在任何所提呈董事會決議案中擁有重大權益之任何董事或其聯繫人士，均不計入有關董事會會議之法定人數，或被認定不得就有關董事會決議案表決。

持續專業發展

公司秘書負責向董事會提供有關管治及規管事宜之最新消息。

本公司將按新委任董事之個人需要給予能配合其需要之資料，當中包括介紹本集團之業務、向彼等講解彼等之職責及職務，以及其他監管規定。董事會定期獲知會有關管理層策略計劃、業務範疇、財政目標、計劃及行動之最新消息。

本公司將為彼等安排及／或介紹若干董事培訓課程以開拓及提升彼等知識及技能。

根據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條文第A.6.5條，全體董事應參加持續專業發展，開拓及增進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彼等繼續向董事會作出知情及恰當之貢獻。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續)

持續專業發展(續)

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有關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條文第A.6.5條之董事培訓。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均透過出席以下主題之研討會或閱讀有關資料，參與開拓及增進彼等知識及技能之持續專業發展，並已向本公司提供彼等所接受培訓之記錄。

董事

培訓所涉及主題(附註)

執行董事：

| | |
|-------------|---------|
| 歐達威先生(行政總裁) | (c)、(d) |
| 蔡啟昇先生 | (a)、(b) |
| 鍾少樺先生 | (a) |
| 何漢忠先生 | (c) |
| 鄧子文先生 | (a)、(b) |

非執行董事：

| | |
|-------|---------|
| 馮華高先生 | (a)、(b)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馮少杰先生 | (c) |
| 梁志雄先生 | (a)、(b) |
| 謝遠明先生 | (a)、(b)、(c) |

附註：

- (a) 企業管治
- (b) 監管規定
- (c) 管理
- (d) 特定行業

董事及高級職員之責任

本公司已安排適當保險，為董事在公司事務中可能產生之責任提供保障，此做法符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投保範圍乃每年進行檢討。

委任、重選及罷免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期間，各執行董事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為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條文第D.1.4條，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與全體執行董事，包括歐達威先生、蔡啟昇先生、鍾少樺先生、何漢忠先生及鄧子文先生各自訂立委任函。

根據前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期間，儘管非執行董事馮華高先生與本公司並無就指定任期訂立服務合約，惟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與馮華高先生訂立委任函，以遵守有關守則條文。



董事會(續)

委任、重選及罷免(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訂立委任函以遵守前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條文第A.4.1條。

全體董事現時之委任函自彼等之委任日期或股東重選日期(以較遲者為準)起初步任期為期三年。該等年期須於以下任何情況下(以較早者為準)終止：(i)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終止通知；或(ii)於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當日。各董事之委任須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之規定輪值告退及應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任何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委任之董事，須在接受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及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之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以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條文第A.4.2條。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前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規定，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須職權分立，以確保適當之權力平衡、加強問責性及提升董事會獨立決策之職權。主席肩負行政責任，在制定政策及業務方向上領導董事會。主席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和履行其責任，並且須確保董事會及時討論所有主要及合適之事宜。

馮華高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四日辭任主席後，本公司並無主席。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歐達威先生及蔡啟昇先生分別出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及財務總監。歐達威先生負責一切日常企業管理事宜而蔡啟昇先生負責企業財務事宜。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主席，故主席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在執行董事避席情況下舉行會議。

董事會目前無意填補主席一職，因有關本公司決策皆由執行董事集體決定，故董事會相信不填補主席空缺對本公司並無負面影響。董事會將持續審閱董事會當前架構及委任合適人選履行主席職能之需要。如有需要，本公司將根據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及A.2.7條作出委任。

董事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成立，並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二日採納其職權範圍。為符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修訂及批准，其中包括就所有董事之委任及續任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而有關之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閱覽。提名委員會目前包括三名成員，所有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成員包括：

謝遠明先生(主席)

馮少杰先生

梁志雄先生

董事委員會(續)

提名委員會(續)

提名委員會已就本公司委任新董事及定期再提名及重選董事，建立一個正式而透明之程序。該委員會亦負責評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以及就董事會整體效率和各董事對董事會效率之貢獻進行正式評估。在評估董事會之組合方面，提名委員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因素。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三分之一董事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條，歐達威先生、鄧子文先生及馮少杰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且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謝遠明先生(「謝先生」)及梁志雄先生(「梁先生」)分別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六日及二零零三年九月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謝先生及梁先生分別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六日及二零一二年九月四日之後於本公司任職超過九年。為符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條文第A.4.3條，股東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獨立決議案批准進一步委任謝先生及梁先生。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其於技術、知識及經驗方面的均衡，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並向董事會提供相關建議。此外，提名委員會亦已討論有關董事會架構之企業管治常規。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成立，並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二日採納其職權範圍。為符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經修訂及批准。最新之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閱覽。

薪酬委員會目前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成員包括：

馮少杰先生(主席)

梁志雄先生

謝遠明先生

薪酬委員會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履行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之責任，此外亦負責就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在制定薪酬政策及就董事與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提供建議方面，薪酬委員會考慮本集團之企業方針及目標以及個別董事與高級管理層之表現。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委員會(續)

薪酬委員會(續)

執行董事之薪酬待遇包括：

1. 執行董事之薪酬包括基本薪金、年度花紅、其他福利及退休福利計劃。
2. 薪金每年檢討一次。倘薪酬委員會相信，如為反映表現、貢獻、責任加重及／或參照市場／行業趨勢而作出調整乃屬適當，則薪金可予調升。
3. 除基本薪金外，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僱員符合資格收取在計及市場情況、企業及個人表現後釐定之酌情花紅。
4. 為了吸引、留聘及激勵本集團之行政人員及主要僱員，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九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有關獎勵計劃讓合資格人士獲取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從而將鼓勵該等人士盡力為本集團作出貢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董事酬金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而購股權計劃之詳情則載於董事會報告書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討論之重大事項概述如下：

- 檢討及批准本集團現行之薪酬政策；及
- 檢討本集團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二日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公佈之「審核委員會成立指引」成立。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要求，審核委員會之最新職權範圍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獲採納，有關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閱覽。

審核委員會目前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成員包括：

梁志雄先生(主席)
馮少杰先生
謝遠明先生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監督和確保財務報告及內部監控程序之客觀性和可靠性，並與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維持恰當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委員會(續)

審核委員會(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履行以下職務：

1. 審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2. 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
3. 檢討審核及財務報告事宜；
4. 檢討續聘外聘核數師；
5. 檢討各主要部門及分部之日常營運工作流程；及
6. 檢討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

審核委員會每名成員可不受限制地接觸核數師及本集團所有高級管理人員。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與外聘核數師會面兩次。

審核委員會已向董事會建議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名續聘執業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舉行之會議上，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內部監控報告、董事會報告書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之財務報表連同全年業績公告，並建議董事會批准通過該等資料。

董事委員會會議出席記錄

下表顯示本年度董事委員會會議出席記錄：

| | 出席會議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 | |
|-------|---------------|-------|-------|
| | 提名委員會 | 薪酬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
| 馮少杰先生 | 1/1 | 1/1 | 6/6 |
| 梁志雄先生 | 1/1 | 1/1 | 6/6 |
| 謝遠明先生 | 1/1 | 1/1 | 6/6 |

董事會已確保各董事委員會獲提供充裕資源以執行其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委員會(續)

企業管治職能

根據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條文第D.3條，董事會負責按照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採納以書面列明之職權範圍履行本公司企業管治職責。董事會應肩負以下職責及責任，履行本公司企業管治職責：

- 制定及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以及就其提供建議；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之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檢討本集團是否遵守上市規則所列企業管治守則及審閱本公司年報企業管治報告書內之披露。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曾就討論企業管治職能舉行一次會議。

董事編製財務報表之責任

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知悉彼等就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以及確保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法定要求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所負之責任。董事亦須確保準時刊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報告責任之聲明，載於第30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書內。

董事確認，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深知、全悉及確信，彼等並不知悉任何可能會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慮之重大不確定事件或情況。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書面證券買賣政策，當中載有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其條款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之規定準則(「證券買賣政策」)。

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內一直遵守證券買賣政策所載規定準則。

為加強本集團之整體企業管治，所有可能擁有關於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未公開股價敏感資料之有關僱員，均須完全遵從證券買賣政策。本公司於回顧年內並無發現違規事件發生。



外聘核數師及其薪酬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其任期將直至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審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負責考慮委任外聘核數師，並檢討任何由本集團外聘核數師進行之非核數職能。尤其是審核委員會與外聘核數師訂約及彼等履行工作前，將考慮該等非核數職能會否引致任何潛在重大利益衝突。審核委員會每年審閱外聘核數師確認其獨立性和客觀性之信函，並與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商討其審核範圍。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外聘核數師為本集團提供以下服務：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核數服務 | 1,400 | 900 |
| 非核數服務 — 審閱中期業績 | 290 | 200 |
| — 中國稅務顧問服務 | 296 | — |
| 合計： | 1,986 | 1,100 |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全權負責維持健全而有效之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本公司資產及股東權益，並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本集團具有有效財務匯報制度，包括於本集團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擁有充裕資源、合資格及經驗豐富的員工，亦有足夠培訓課程及預算。

設立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確保財務及營運職能、合規監控系統、重大監控、資產管理及風險管理職能均能有效執行，從而達致本集團之業務目標及防止公眾形象受損。

本集團已採納一系列內部監控程序及政策，以防止資產在未經授權情況下遭使用或出售、控制資本開支、妥善保存正確會計記錄以及確保供業務或刊發之用之財務申報資料之可靠性，並確保有關法規及規例已獲得遵守。

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對內部監控進行檢討。自二零零六年起，本公司一直致力改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並已制定內部監控行動計劃，以促進本集團之內部監控。

內部監控行動計劃包括以下階段：

第一階段，由外聘顧問進行高水平風險評估，以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並已於二零零六年完成評估。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續)

第二階段於二零零七年展開，對各部門進行審閱並包括以下步驟：

1. 書面列明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各部門之工作流程，以審閱其現有內部監控系統；
2. 對各部門之內部監控系統進行逐步測試及核實有關監控之成效；
3. 對各部門之內部監控系統進行詳盡抽樣測試，並就所發現缺失提出建議；及
4. 重新測試監控措施之執行。

除內部監控行動計劃以外，本集團已採納一系列內部監控措施，包括加強高級管理層匯報渠道。作為慣常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其中部分，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會定期至少一星期會面一次，以檢視每個部門之財政及營運表現。

每個部門之高級管理層均須定期向執行董事知會有關部門業務之重要發展及執行由董事會所訂立的策略與政策之情況。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已透過完善電腦化加強本身之會計系統，強化對中國新業務部門有關應收賬款、應付賬款及勞工成本所涉及財務監控之內部審核。

此外，為保障資產及提升其會計記錄之準確度及可靠性，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於年內已安排定期點算固定資產數量、每月盤點及每日為經營業務作現金清點。實際點算結果與會計記錄之間上之數字如有不符，經詳細審查後已就有關差額作出對賬。除上述者外，本公司亦在此監控下實施職責分工。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已採納舉報政策。該政策旨在鼓勵及便利本公司僱員舉報有關本公司財務申報事宜或其他事宜方面之違規行為或涉嫌違規行為，並對可能不當行為提出高度關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所有內部監控審閱結果及建議已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匯報。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及程序屬有效及足夠，並且所有改善建議將妥為跟進，以確保其能在合理時間內執行。

作為良好企業管治之其中一部分，內部監控系統將繼續接受檢討、補充或更新，以使應付瞬息萬變之經營環境。

股東權利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利用雙向溝通渠道向股東及投資者交代本公司之表現。本公司重視與股東和投資者之溝通，並歡迎股東或投資者查詢及建議，而股東之查詢可透過以下渠道致公司秘書交由董事會處理：

1. 郵寄至本公司總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 168-200 號信德中心西座 19 樓 1906 室；
2. 致電 (852) 3107 8600；
3. 傳真至 (852) 2666 0803；或
4. 電郵至 irelations@daidohk.com。

股東週年大會為與各股東交換意見之主要場合。在大會上，董事會回答有關於大會提呈之特定決議案及本集團業務之問題。根據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規定，董事會主席須安排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於股東大會上回答問題。根據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條文第 A.6.7 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並對公司股東之意見作公正的了解。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身在海外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已分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因審核委員會主席未能出席，董事會已邀請另一名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條文第 E.1.2 條。管理層亦將確保外聘核數師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回答有關執行審核、核數師報告書之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之問題。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倘股東於遞交請求當日持有附帶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不少於十分一投票權之本公司實繳股本，則股東可隨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須透過以上渠道，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書面請求，要求董事會就處理該請求內指明之任何事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該大會須於遞交該請求後兩個月之內舉行。倘董事會自遞交該請求日期起計二十一日內未能召開有關會議，則請求人本身可根據百慕達公司法之條文召開有關會議。

倘股東有意於股東大會上提名一名退任董事以外之人士（「候選人」）推選為董事，則須遞交書面通知（「通知」）予本公司於香港之總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 168-200 號信德中心西座 19 樓 1906 室。

該通知 (i) 必須包括上市規則第 13.51(2) 條所要求之候選人之個人資料及其聯絡詳情；及 (ii) 必須連同經有關股東簽署核實股東身份之信息／文件，以及經候選人簽署以表示其願意接受推選及同意公佈其個人資料。

發出該通知之期間須不早於寄發舉行有關選舉之股東大會通告翌日開始，以及不遲於有關股東大會日期前七日結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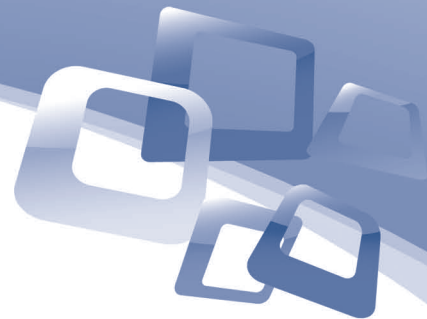
股東權利及投資者關係(續)

為確保股東有充足時間接收及考慮有關選舉候選人為董事之建議而毋須將股東大會押後，本公司促請股東盡早遞交及發出其通知(如於舉行該選舉之股東大會日期至少十五個營業日前提交)。

寄予股東及投資者之本集團年報及中期報告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之廣泛資料。本公司之公告、新聞稿及刊物會刊發及同時載於聯交所網站。為了有效向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披露，並確保股東和投資者同時公平地獲得相同資料，被視為涉及股價之敏感資料會按上市規則以正式公告形式發佈。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設立股東通訊政策，並將定期檢討以確保其有效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條文第E.1.4條。

為了有效增進溝通，本公司亦設有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daido/index.htm)披露有關本集團及其各業務之最新資料。



Deloitte. 德勤

致大同集團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行已審核於第32至第81頁所載大同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以及維持董事認為必要之有關內部監控，以確保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之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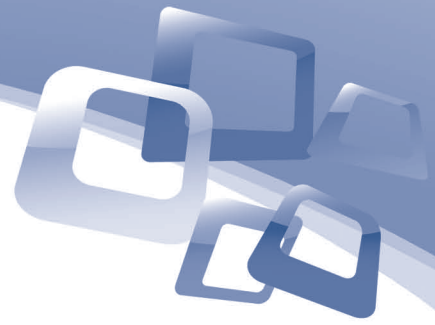
本行之責任乃根據本行之審核結果，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僅向整體股東作出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本行概不就本報告書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法律責任。本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本行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之審核憑證。所選定之程序取決於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並按情況下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之內部監控之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之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列報方式。

本行相信，本行已獲得充分之審核憑證，適當地為本行之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意見

本行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執業會計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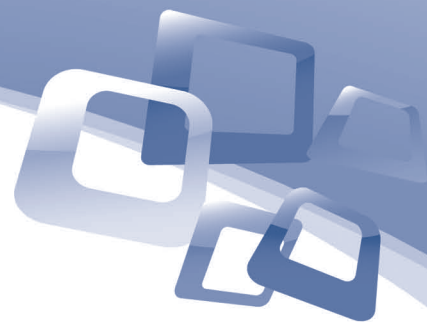
香港，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綜合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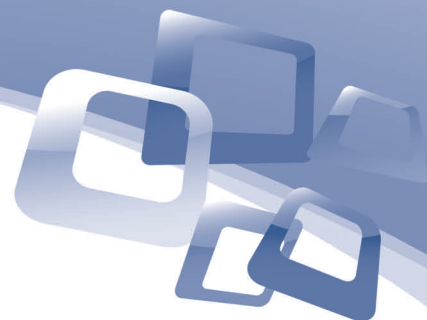


| | 附註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收入 | 5 | 214,691 | 172,793 |
| 直接成本 | | (240,786) | (157,867) |
| 毛(損)利 | | (26,095) | 14,926 |
| 其他收入 | 6 | 7,514 | 7,138 |
| 銷售及分銷成本 | | (17,554) | (4,945) |
| 行政費用 | | (58,529) | (22,536) |
| 其他經營費用 | | (11,395) | (34,236) |
| 其他收益及虧損 | 7 | (3,484) | (190) |
| 商譽之減值虧損 | 15 | (323)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14 | (56,413) | – |
|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16 | (10,000) | (35,300) |
| 財務費用 | 8 | (4,895) | (6,427) |
| 除稅前虧損 | | (181,174) | (81,570) |
| 稅項抵免 | 9 | – | 328 |
| 本年度虧損 | 10 | (181,174) | (81,242) |
|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246 | 393 |
|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180,928) | (80,849) |
| 本年度應佔虧損： | | | |
| 本公司擁有人 | | (179,899) | (81,242) |
| 非控股權益 | | (1,275) | – |
| | | (181,174) | (81,242) |
| 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 | | |
| 本公司擁有人 | | (179,653) | (80,849) |
| 非控股權益 | | (1,275) | – |
| | | (180,928) | (80,849) |
|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 13 | 10.47 港仙 | 6.48 港仙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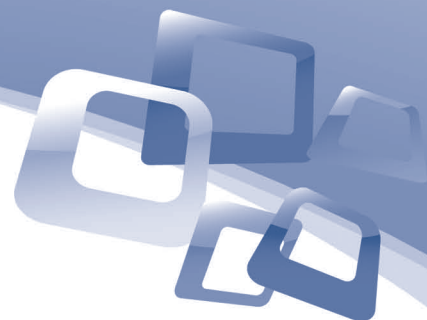


| | 附註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4 | 77,798 | 80,206 |
| 商譽 | 15 | 8,513 | 8,836 |
| 可供出售投資 | 16 | 43,620 | 53,620 |
| 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之貸款 | 17 | 69,107 | 68,802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8 | 8,207 | 7,077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訂金 | | 2,880 | 15,233 |
| 已付租賃按金 | | 24,592 | 25,072 |
| 抵押銀行存款 | 21及29 | 78,718 | 78,718 |
| | | 313,435 | 337,564 |
| 流動資產 | | | |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項 | 19 | 51,117 | 53,227 |
| 存貨 | | 2,075 | – |
| 持作買賣投資 | 20 | 877 | 601 |
| 銀行結存及現金 | 21 | 54,916 | 89,572 |
| | | 108,985 | 143,400 |
| 流動負債 | | | |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22 | 53,698 | 17,135 |
| 融資租賃承擔 | 23 | 375 | 349 |
| 承兌票據 | 24 | 9,762 | 4,762 |
| | | 63,835 | 22,246 |
| 流動資產淨值 | | 45,150 | 121,154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 358,585 | 458,718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附註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股本及儲備 | | | |
| 股本 | 25 | 20,723 | 14,394 |
| 股份溢價及儲備 | | 274,074 | 383,208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 294,797 | 397,602 |
| 非控股權益 | | 14,237 | 11,522 |
| | | 309,034 | 409,124 |
| 非流動負債 | | | |
| 融資租賃承擔 | 23 | 347 | 722 |
|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 27 | 24,594 | 24,594 |
| 承兌票據 | 24 | 12,392 | 15,960 |
| 其他負債 | 22 | 12,218 | 8,318 |
| | | 49,551 | 49,594 |
| | | 358,585 | 458,718 |

第32至第81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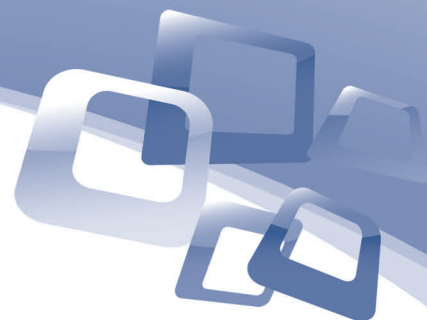
董事
歐達威

董事
蔡啟昇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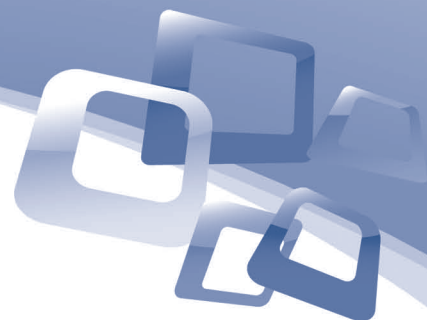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 | | | | | | | |
|---------------|-----------|-------------|---------------------|-----------------------|----------------------|-------------|-----------|--------------|-----------|
| | 股本 千港元 | 股份溢價 千港元 |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 |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 可換股債券 股本儲備 千港元 | 匯兌儲備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9,996 | 172,770 | 39,984 | 154,225 | 8,147 | - | 385,122 | 8,120 | 393,242 |
| 本年度虧損 | - | - | - | (81,242) | - | - | (81,242) | - | (81,242) |
|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 393 | 393 | - | 393 |
| 本年度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 | (81,242) | - | 393 | (80,849) | - | (80,849) |
| 被視作注資之一家附屬公司 | | | | | | | | | |
| 非控股權益免息墊款 | - | - | - | - | - | - | - | 3,402 | 3,402 |
| 根據配售及認購安排發行股份 | 4,398 | 90,323 | - | - | - | - | 94,721 | - | 94,721 |
| 發行新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 | (1,392) | - | - | - | - | (1,392) | - | (1,392) |
| 可換股債券到期撥回 | - | - | - | 8,147 | (8,147) | - | - | - | - |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4,394 | 261,701 | 39,984 | 81,130 | - | 393 | 397,602 | 11,522 | 409,124 |
| 本年度虧損 | - | - | - | (179,899) | - | - | (179,899) | (1,275) | (181,174) |
|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 246 | 246 | - | 246 |
| 本年度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 | (179,899) | - | 246 | (179,653) | (1,275) | (180,928) |
| 被視作注資之一家附屬公司 | | | | | | | | | |
| 非控股權益免息墊款 | - | - | - | - | - | - | - | 3,402 | 3,402 |
|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 - | - | - | 588 | 588 |
| 根據配售安排發行股份 | 6,329 | 71,338 | - | - | - | - | 77,667 | - | 77,667 |
| 發行新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 | (819) | - | - | - | - | (819) | - | (819) |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0,723 | 332,220 | 39,984 | (98,769) | - | 639 | 294,797 | 14,237 | 309,034 |

附註：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股本中每五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股面值0.05港元之合併股份（「股份合併」）。於股份合併完成後，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八日，透過註銷繳足股本（註銷金額為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0.04港元），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之面值由0.05港元削減至0.01港元（「股本削減」），以及因股本削減而於本公司賬目產生之進賬計入本公司之資本儲備賬。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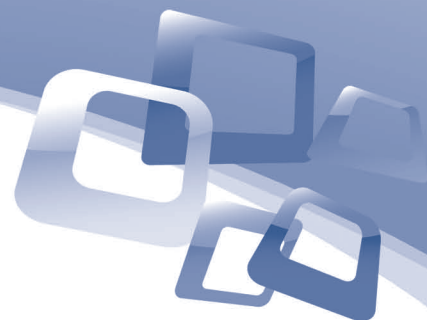


| | 附註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經營業務 | | | |
| 除稅前虧損 | | (181,174) | (81,570) |
| 就下列各項之調整：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 16,640 | 5,795 |
| 財務費用 | | 4,895 | 6,427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 (260) | (294) |
| 利息收入 | | (6,251) | (6,804) |
| 持作買賣投資所收取股息收入 | | (41) | – |
|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 | – | (500) |
| 商譽減值虧損 | | 323 | – |
|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 10,000 | 35,300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 56,413 | – |
| 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貸款之調整 | | 5,109 | – |
|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 | (235) | 294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 | (1,130) | 690 |
|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業務現金流量 | | (95,711) | (40,662) |
| 已付租賃按金減少(增加) | | 480 | (8,720) |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 | 2,110 | (11,645) |
| 存貨增加 | | (2,075) | – |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 | 19,162 | 2,197 |
|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 | (76,034) | (58,830) |
| 退回香港利得稅 | | – | (39) |
|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 | (76,034) | (58,869) |
| 投資活動 | | | |
| 已收利息 | | 837 | 1,414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 (36,871) | (64,717)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訂金 | | – | (15,233)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 | 320 | 438 |
| 出售投資物業之所得款項 | | – | 20,000 |
| 購買持作買賣投資 | | – | (895) |
| 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 | – | (9,812) |
|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 33 | – | (392) |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 (35,714) | (69,197)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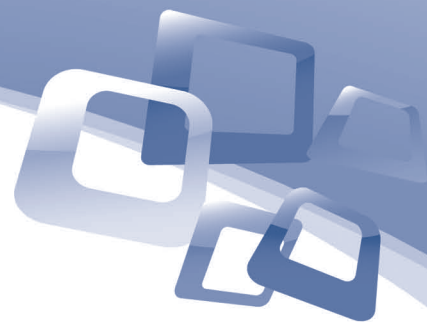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融資活動 | | |
| 償還承兌票據 | – | (5,000) |
| 已付利息 | (61) | (45) |
|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 (349) | (148) |
| 發行新股份之所得款項 | 77,667 | 94,721 |
| 發行新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819) | (1,392) |
| 償還可換股債券 | – | (24,400) |
| 非控股權益注資 | 588 | – |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77,026 | 63,736 |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 (34,722) | (64,330) |
|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89,572 | 153,561 |
|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 66 | 341 |
|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即銀行結存及現金 | 54,916 | 89,57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中披露。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經營卡拉OK專門店及相關服務及投資控股。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即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 — 金融資產轉讓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於本年度應用此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對本集團目前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所載披露並無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09–2011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¹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 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¹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²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 綜合財務報表、聯合安排及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過渡指引 ¹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 投資實體 ⁴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²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 綜合財務報表 ¹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 聯合安排 ¹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 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¹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 公平值計量 ¹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報 ³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修訂） | 僱員福利 ¹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修訂） | 獨立財務報表 ¹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¹ |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⁴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 |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¹ |

¹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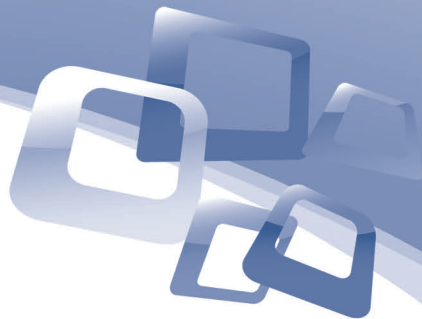
³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有關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於二零一零年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及終止確認之規定。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即按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持有，及具有純粹用以支付本金及償還本金利息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能不可撤回地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者)之其後公平值變動，並只在損益中確認股息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應用。董事預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會影響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歸類為可供出售的投資的呈報金額。直到完成詳細的審查，該影響是一個不實際的估計。

有關綜合賬目、聯合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五項有關綜合賬目、聯合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之準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頒佈，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

董事認為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連同二零一二年七月發佈有關應用此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過渡指引之修訂，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報金額產生任何影響。

董事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為一項披露準則，適用於擁有附屬公司、聯合安排、聯營公司及／或非綜合架構實體權益之實體，應用此準則將使綜合財務報表披露更為全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設定對公平值計量及披露之單一指引。該準則界定公平值，設定計量公平值之框架及規定披露公平值計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範圍廣闊，除特殊情況外，適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許可使用公平值計量及披露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一般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披露要求比現行標準更廣泛。例如：現時僅須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項下金融工具按三層架構披露定性及定量資料，將擴展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範圍內包括所有資產及負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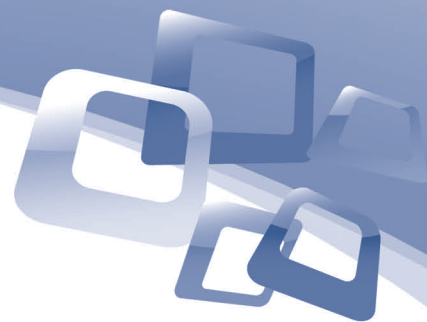
董事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採用，應用此新準則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數額，並導致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更廣泛披露。

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除金融工具按下述會計政策所說明以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品所給予代價之公平值計算。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之實體(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當本公司有權管治一個實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而從其業務中獲益，則視為擁有該實體之控制權。

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由收購生效日期起計或計至出售生效日期止(視乎適用情況而定)列入綜合全面收益報表。

在有需要時，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須作出調整，以令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貫徹一致。

集團內公司間之所有交易、結存、收入及開支已在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

於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於當中權益分開呈列。

分配全面收益總額至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及開支總額會分配予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將導致非控股權益金額為負數。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乃按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時轉讓的代價按公平值計量，即本集團對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所轉讓之資產、已產生之負債及本集團就換取被收購方之控制權所發行之股權於收購當日之公平值總和。與收購有關之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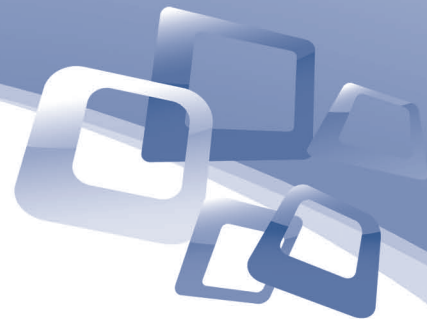
商譽乃以所轉讓之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如有)之公平值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值之部分計量。倘經過重新評估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值超出所轉讓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以及收購方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如有)之公平值總和，則超出部分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屬現時擁有權權益且於清盤時讓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實體資產淨值之非控股權益，可初步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計量基準視乎每項交易而作出選擇。其他類別之非控股權益乃按其公平值或(在適用情況下)另一項準則規定之另一項計量基準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商譽

收購業務產生之商譽乃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分開呈列。

就進行減值測試而言，商譽乃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之協同效益中獲益之各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會每年作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作更頻密減值測試。於報告期間進行收購而產生之商譽，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於該報告期間結束前作減值測試。當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減值虧損首先分配以減低任何之前分配至該單位之任何商譽之賬面值，繼而根據單位內各資產之賬面值比例，分配至單位的其他資產。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直接確認為損益。商譽減值虧損不會在往後期間撥回。

於出售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時，商譽之應佔金額計入釐定出售之盈虧金額內。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算，指就日常業務中所售貨品及所提供服務應收之金額，並扣除折扣及相關銷售稅。

貨品銷售收入乃於貨品付運及所有權移交時在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予以確認：

- 本集團已將貨品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買方；
- 本集團並無參與一般與已售貨品有關之持續管理，亦無保留有關已售貨品之實際控制權；
- 收入金額可以可靠地計量；
- 與交易相關之經濟效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有關交易所產生或將予產生之成本可以可靠地計量。

倉庫收入於提供倉庫服務期間按時間比例予以確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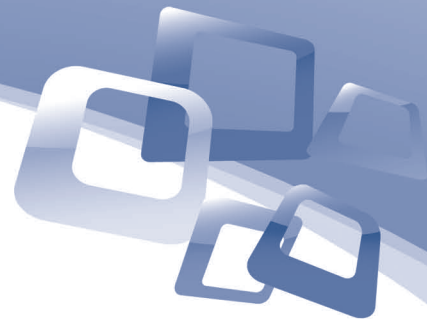
物流服務收入及卡拉OK專門店及相關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予以確認。

來自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於經濟效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收益金額可以可靠計量時予以確認。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就尚餘本金以適用實際利率計算入賬，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將該金融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所獲取之估計未來現金收入，確切折現至該資產初始賬面淨值之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

折舊乃以按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有關項目之成本，並扣除其剩餘價值以直線法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

在建工程以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之借貸成本。在建工程直至工程完工及可供擬定用途時撥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相關分類。按其他物業資產之相同基準，該等資產於可供擬定用途時方始計提折舊。

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按所擁有資產之相同基準就其預期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然而，倘於租約年期末並無取得合理確認之擁有權，資產乃就其租約年期及其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計算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不再從繼續使用資產獲取未來經濟效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廢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而產生之任何盈虧按銷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內確認。

有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審閱其有限使用年期之有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有否任何減值虧損跡象。倘存在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程度(如有)。倘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無法估計，本集團則估計該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在合理及一貫之分配基準可被確定之情況下，公司資產亦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分配至合理及一貫之分配基準可被確定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可收回金額乃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該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之當前市場估計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尚未經調整之資產有關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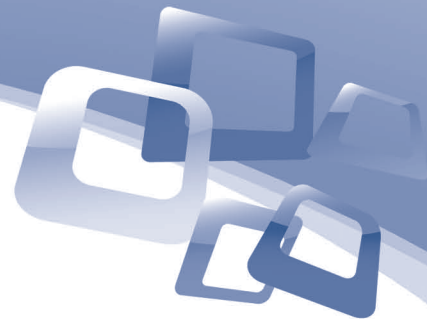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少於其賬面值，則將該資產之賬面值(或現金產生單位)調減至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首先獲分配以減少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之任何商譽之賬面值，然後根據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之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將有關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調高至修訂後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調高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以往年度並無確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值虧損情況下計算之賬面值。撥回之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為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

凡租賃條款中將擁有權所產生全部風險及得益轉移給承租人，該等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產生之租金收入按有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內確認。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所涉及之直接成本會計入租賃資產之賬面值，並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為承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於租賃生效時按公平值，或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以較低者為準)確認為本集團之資產。對出租人之相應負債作為融資租賃責任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

租賃付款按比例於財務開支及減少租賃責任之間作出分配，從而使該等負債之應付餘額之利率固定。財務開支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經營租賃付款於租約年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除非另有系統基準更能代表使用租賃資產所得經濟效益之時間模式則除外。

倘訂立經營租賃可以獲得租賃優惠，該等優惠作為負債確認。優惠整體利益以直線法沖減租金開支。

存貨

包括食品及飲料的存貨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以先入先出方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所產生一切成本及出售所需費用。

退休福利成本

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之付款，於僱員已提供服務使彼等有權享有供款時確認作開支。

借貸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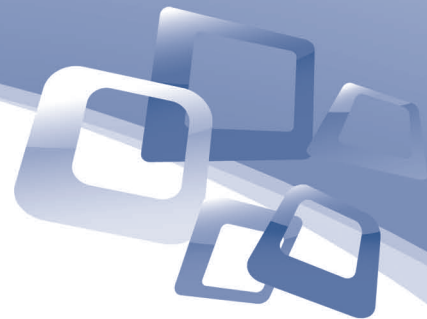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長時間籌備方可供其作擬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所產生之直接借貸成本，會被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中，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上可供其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為止。在特定借貸撥作合資格資產之支出前暫時用作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須從合資格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

編製各集團個別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乃按其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營運之主要經濟環境採用之貨幣)，以交易日適用匯率換算入賬。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性項目按該日適用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性項目以及重新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之損益內確認，惟組成本公司於海外業務淨投資之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則除外，在該情況下，該等匯兌差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權益累計，並將會由權益重新分類至出售海外業務之盈虧。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使用各報告期間結算日之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港元)。收入及開支項目乃按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內大幅波動，在該情況下，則使用於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換算儲備項之下之權益內累計(如適用，歸於非控股權益)。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額。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年內之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全面收益報表所呈報「除稅前虧損」有別，此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及開支，亦不包括從不課稅或扣稅之項目。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間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綜合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兩者間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倘可能獲得可動用可扣減暫時差額抵銷之應課稅溢利，則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倘暫時差額自商譽或初步確認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之交易中其他資產及負債產生，有關資產及負債則不予確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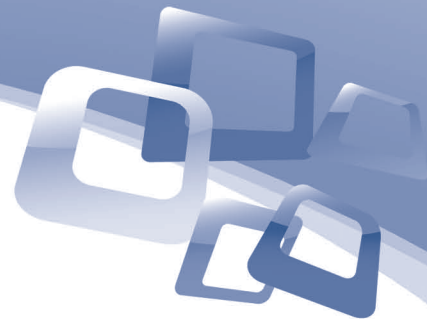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與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倘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及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之情況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之可扣減暫時差額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將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運作暫時差額時，並預期於可見將來撥回情況下方予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撥回全部或部分有關資產時作出調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賣資產之期間應用之稅率，並按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已實施或大致實施之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算，反映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預期收回或清付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方式將產生之稅項後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倘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則除外，而在該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金融工具合約規定之訂約方，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計入或扣減(如適用)。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會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乃根據金融資產之性質及目的並於初始確認時予以釐定。所有普通金融資產買賣均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普通買賣指需要於規例或市場常規所定時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為按金融工具預計年期或按較短期間(如適用)確切折現估計日後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整體一部分之已付或已收之所有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至其於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比率。

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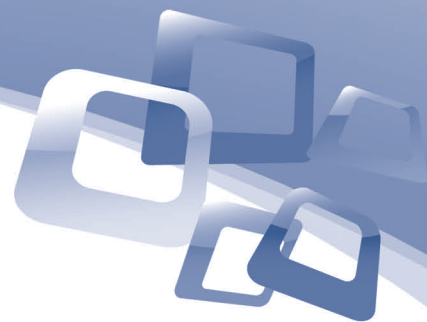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有兩個分類，包括持作買賣金融資產及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續)

倘出現下列情況，金融資產獲分類為持作買賣：

- 金融資產主要為於不久將來出售而被收購；或
- 金融資產構成本集團合併管理之金融工具確定組合之一部分且具有最近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金融資產為未被指定之衍生工具及可有效作為對沖工具。

倘出現下列情況，金融資產(持作買賣金融資產除外)為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有關劃分可消除或大幅減低計量或確認可能出現之不一致情況；或
- 金融資產組成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之一部分，並根據本集團既定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按公平值基準管理及評估其表現，而分類資料則按該基準由內部提供；或
- 金融資產組成包含一種或以上內含衍生工具之合約，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許可整份合併合約(資產或負債)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公平值計量，而重新計量導致之公平值變動在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直接確認。於損益中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金融資產所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並無於交投活躍之市場內報價而附帶固定或可議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給予被投資公司之貸款、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存及現金)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列賬。

倘本集團修訂其預計收支，本集團會調整貸款及應收款項之賬面值，以反映實際及經修訂估計現金流量。本集團已透過按原訂實際利率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重新計算賬面值。該調整已於損益確認為收益或開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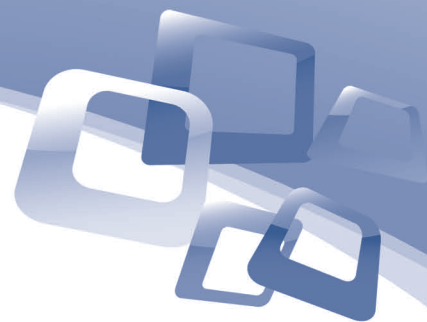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被指定為可供出售或並無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至到期投資或貸款及應收款項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至於並無活躍市場報價且其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之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則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

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者除外)會於報告期間結算日評定是否有減值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因於初步確認該金融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時，即對該金融資產確認減值。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陷入重大財務困難；或
-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歸還遭拖欠或延誤；或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就如應收貿易賬款等若干類別金融資產而言，並無評估為個別減值之資產其後按整體基準評估是否出現減值。應收款項組合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記錄、組合內超逾平均信貸期之款項數目增加及與拖欠應收款項相關之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之可觀察變動。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按最初實際利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兩者之差額計量。

就按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按資產之賬面值及根據同類金融資產現時市場回報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量。有關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所有金融資產之賬面值直接按減值虧損扣減，惟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面值乃透過使用撥備賬扣減。撥備賬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倘認為應收貿易賬款無法收回，則於撥備賬撇銷。其後收回先前撇銷之款項會計入損益。

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被認為已減值，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累計盈虧重新分類至減值出現期間內之損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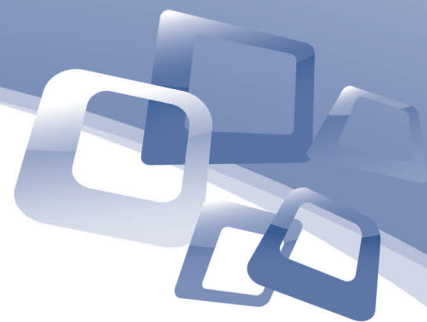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倘於往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惟該資產於撥回減值日期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在並無確認減值之情況下應有之攤銷成本。

按成本列賬之可供出售股本投資減值虧損將不會於往後期間在損益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

集團實體所發行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之內容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予以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證明本集團資產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入賬。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為按金融負債預計年期或按較短期間(如適用)確切折現估計日後現金付款(包括屬實際利率組成部分之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首次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比率。

利息開支乃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承兌票據及應付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初步以公平值計量，其後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算。

內含衍生工具

倘非衍生工具主合約內含衍生工具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且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合約者並無密切關係，而主合約並非按公平值計量及其公平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則有關衍生工具被視為獨立衍生工具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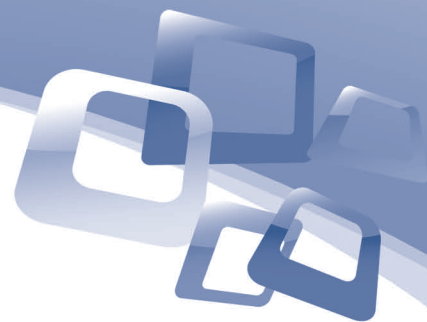
終止確認

倘自有關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金融資產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另一實體，則終止確認該等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之差額，以及累計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而累計權益則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僅於其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4. 估計不明確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需要就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不能自其他來源獲取之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以往經驗及認為於有關情況下屬合理之各種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或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進行檢討。如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對修訂估計之期間構成影響，則有關修訂於該期間內確認，如有關修訂對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於作出有關修訂之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商譽之估計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已減值時需要估計商譽所獲分配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兩者中之較高者。使用價值之計算需要本公司估計預期現金產生單位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及適用之折現率，以計算現值。倘未來實際現金流量或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少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有變而致令用於釐定使用價值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所修訂，則或會產生進一步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減值虧損6,72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6,400,000港元)後，商譽之賬面值為8,51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8,836,000港元)。可收回金額計算方法詳情於附註15披露。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估計減值

本集團之可供出售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釐定可供出售投資有否減值需要估計投資項目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需要本集團管理層估計投資項目產生之回報及適用之折現率，以計算現值。倘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有不利變動致令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修改，則或會產生進一步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減值虧損105,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95,500,000港元)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賬面值為43,62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3,620,000港元)。

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之貸款之估計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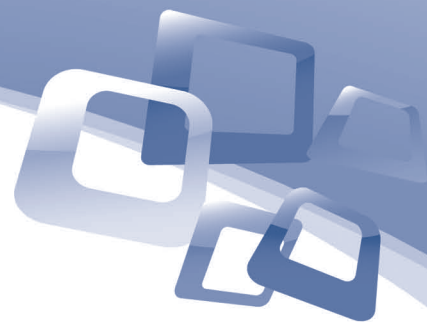
釐定是否調整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之貸款時，須由管理層就該貸款預期還款日作出最佳估計。本公司董事經考慮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能力及被投資公司之項目發展計劃後，認為貸款將自二零一六年起償還。倘來自被投資公司之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預期現金流量時間有變，則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之貸款或會出現重大調整。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貸款之賬面值為69,10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68,802,000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減值

管理層審閱個別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經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減值虧損之金額乃按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與彼等各自之可收回金額兩者之差額計算。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兩者中之較高者。計算使用價值要求本集團管理層估計現金產生單位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及適用之折現率，以計算現值。倘未來實際現金流量或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少於或多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有變而致令用於釐定使用價值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所修訂，則或會產生進一步減值虧損或過往減值虧損撥回。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減值虧損56,41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零港元)後，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為77,79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80,206,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用作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著重於所提供服務之類別。並無任何經主要營運決策人確定之經營分部於總結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時合併計算。

特別是，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劃分之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1. 於香港經營之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
2.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之卡拉OK專門店及相關服務(「卡拉OK專門店及相關服務」)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收入及業績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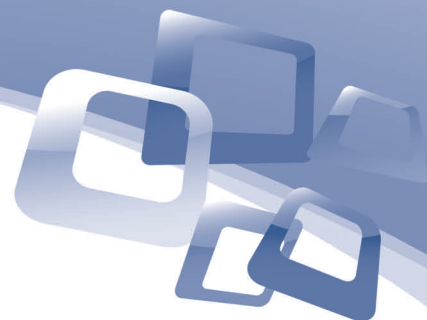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冷凍倉庫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 卡拉OK 專門店 及相關服務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收入 | 186,298 | 28,393 | 214,691 |
| 分部虧損 | (387) | (159,094) | (159,481) |
| 未分配收入 | | | 7,514 |
| 未分配開支 | | | (10,568) |
| 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 | | 1,365 |
| 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貸款之調整 | | | (5,109) |
|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 | (10,000) |
| 財務費用 | | | (4,895) |
| 除稅前虧損 | | | (181,17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冷凍倉庫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 卡拉OK 專門店 及相關服務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收入 | 172,793 | – | 172,793 |
| 分部虧損 | (1,818) | (34,236) | (36,054) |
| 未分配收入 | | | 7,195 |
| 未分配開支 | | | (10,500) |
| 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 | | (984) |
|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 | | 500 |
|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 | (35,300) |
| 財務費用 | | | (6,427) |
| 除稅前虧損 | | | (81,570) |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來自各分部之虧損，並無分配利息收入、雜項收入、中央行政費用(包括部分核數師酬金及董事酬金)、投資物業及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貸款之調整、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及財務費用。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即執行董事)呈報之計算方法。

分部資產及負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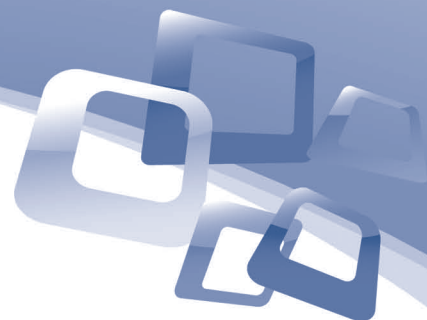
以下為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分析：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資產 | | |
| 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 | 82,563 | 85,879 |
| 卡拉OK專門店及相關服務 | 82,833 | 95,194 |
| 分部資產總額 | 165,396 | 181,073 |
| 未分配資產 | 257,024 | 299,891 |
| 綜合資產 | 422,420 | 480,964 |
| 負債 | | |
| 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 | 16,354 | 14,383 |
| 卡拉OK專門店及相關服務 | 49,127 | 10,811 |
| 分部負債總額 | 65,481 | 25,194 |
| 未分配負債 | 47,905 | 46,646 |
| 綜合負債 | 113,386 | 71,84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就監控分部表現及分配各分部間資源而言：

- 除可供出售投資、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之貸款、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作買賣投資、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若干其他應收款項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按附註15所述，商譽分配至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以及卡拉OK專門店及相關服務；及
- 除承兌票據、應付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及若干其他應付款項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

其他分部資料

二零一二年

| | 冷凍倉庫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 卡拉OK 專門店 及相關服務 千港元 | 分部總計 千港元 | 未分配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計入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 計量之金額： | | | | | |
|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 1,648 | 68,837 | 70,485 | 40 | 70,525 |
| 折舊 | 5,290 | 11,209 | 16,499 | 141 | 16,640 |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 | 56,413 | 56,413 | — | 56,413 |
| 商譽之減值虧損 | — | 323 | 323 | — | 323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260 | — | 260 | — | 260 |

二零一一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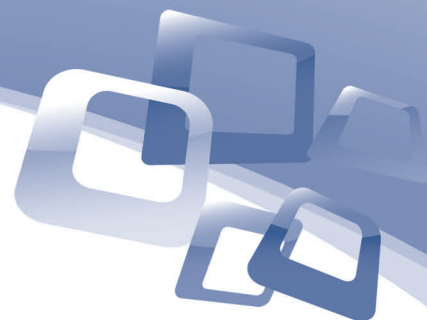
| | 冷凍倉庫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 卡拉OK 專門店 及相關服務 千港元 | 分部總計 千港元 | 未分配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計入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 計量之金額： | | | | | |
|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 4,606 | 84,986 | 89,592 | 88 | 89,680 |
| 折舊 | 5,655 | 8 | 5,663 | 132 | 5,795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129 | — | 129 | 165 | 294 |

附註： 添置非流動資產指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商譽、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訂金及已付租賃按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但並無計入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計量之金額：

| | 未分配 | |
|----------------|--------------|--------------|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利息收入 | (6,251) | (6,804) |
| 利息開支 | 4,895 | 6,427 |
| 稅項抵免 | – | (328) |
|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 – | (500) |
| 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 (1,365) | 984 |
| 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貸款之調整 | 5,109 | – |
|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10,000 | 35,300 |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在香港及中國經營。

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之資產地區位置資料(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之貸款、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抵押銀行存款)載列如下：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香港 | 40,419 | 44,221 |
| 中國 | 73,364 | 85,126 |
| | 113,783 | 129,347 |

來自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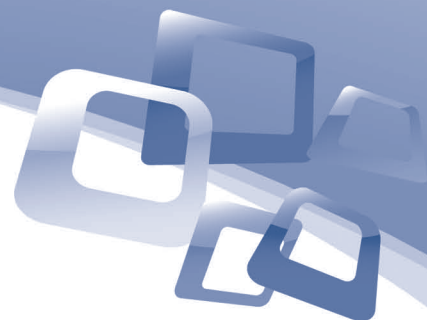
以下為本集團收入按主要產品及服務劃分之分析：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冷凍倉庫及物流服務 | 183,800 | 168,021 |
| 冰塊製造及買賣 | 2,498 | 4,772 |
| 卡拉OK專門店及相關服務 | 28,393 | – |
| | 214,691 | 172,79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相應年度從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向本集團銷售總額貢獻超過10%之客戶收入如下：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客戶甲 | 33,336 | 37,349 |
| 客戶乙 | 21,715 | 20,097 |

6. 其他收入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銀行利息收入 | 837 | 1,414 |
| 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貸款之估算利息收入 | 5,414 | 5,390 |
| 雜項收入 | 1,263 | 334 |
| | 7,514 | 7,138 |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 - | 500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260 | 294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 1,130 | (690) |
|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 235 | (294) |
| 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貸款之調整(附註17) | (5,109) | - |
| | (3,484) | (19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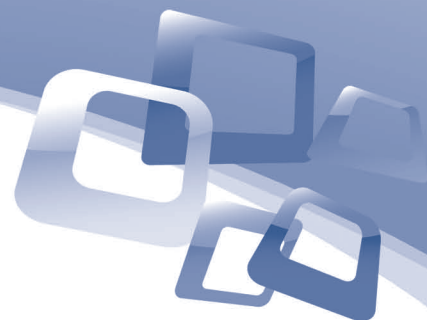
8. 財務費用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融資租賃承擔之利息 | 61 | 45 |
|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之估算利息開支 | 3,402 | 3,402 |
| 可換股債券之估算利息開支 | - | 1,304 |
| 承兌票據之估算利息開支 | 1,432 | 1,676 |
| | 4,895 | 6,42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所得稅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稅項抵免包括： | | |
| 遞延稅項(附註28) | | |
| 本年度 | - | (328) |

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 16.5% 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按 25% 之適用稅率計算。

組成本集團之個別公司於兩個年度錄得虧損，故毋須就香港利得稅及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本年度之稅項抵免與綜合全面收益報表所示除稅前虧損之對賬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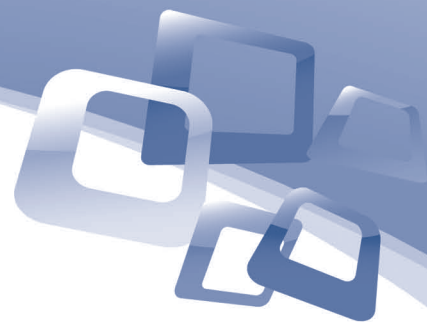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除稅前虧損 | (181,174) | (81,570) |
|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 16.5% 計算之稅項 | (29,894) | (13,459) |
|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 4,684 | 11,790 |
|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 (1,377) | (1,194) |
|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 24,283 | 2,536 |
| 未確認其他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 9,529 | (1) |
| 在其他司法管轄區經營之附屬公司不同稅率影響 | (7,225) | - |
| 本年度稅項抵免 | - | (328) |

遞延稅項詳情載於附註 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本年度虧損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本年度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 | |
| 核數師酬金 | 1,400 | 900 |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16,640 | 5,795 |
| 匯兌虧損淨額 | 65 | 1,014 |
| 其他經營費用(附註) | 11,395 | 34,236 |
| 就租賃物業之最低經營租約租金 | 111,344 | 89,017 |
|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 — | (225) |
| 減：投資物業之直接開支 | — | 107 |
| | — | (118) |
|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 | 88,808 | 58,680 |

附註：款項其中6,692,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4,236,000港元)主要與經營前開支有關，包括於中國發展卡拉OK專門店及相關服務帶來之租金開支及員工成本。

剩餘金額為附註30所披露就一宗法律訴訟進行和解所承擔之費用。

11.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酬金

(a)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向各九名(二零一一年：九名)董事支付或應付之酬金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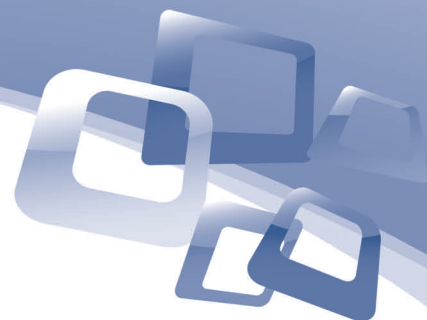
| | 馮華高 千港元 | 鄧子文 千港元 | 梁志雄 千港元 | 謝遠明 千港元 | 鍾少樺 千港元 | 馮少杰 千港元 | 蔡啟昇 千港元 | 何漢忠 千港元 | 歐達威 千港元 | 總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
| 袍金 | 120 | 120 | 90 | 90 | — | 80 | 132 | 132 | 72 | 836 |
| 其他酬金 | | | | | | | | |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 — | 420 | — | — | 809 | — | 1,123 | 1,113 | 908 | 4,373 |
| 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 | 6 | — | — | 30 | — | 81 | 17 | 32 | 166 |
| 酬金總額 | 120 | 546 | 90 | 90 | 839 | 80 | 1,336 | 1,262 | 1,012 | 5,375 |

| | 馮華高 千港元 | 鄧子文 千港元 | 梁志雄 千港元 | 謝遠明 千港元 | 鍾少樺 千港元 | 馮少杰 千港元 | 蔡啟昇 千港元 | 何漢忠 千港元 | 歐達威 千港元 | 總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袍金 | 715 | 120 | 90 | 90 | — | 80 | 132 | 132 | 72 | 1,431 |
| 其他酬金 | | | | | | | | |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 — | — | — | — | 976 | — | 1,258 | 1,034 | 1,017 | 4,285 |
| 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 | 4 | — | — | 27 | — | 81 | 16 | 32 | 160 |
| 酬金總額 | 715 | 124 | 90 | 90 | 1,003 | 80 | 1,471 | 1,182 | 1,121 | 5,87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酬金(續)

(a)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歐達威先生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上文所披露酬金包括彼作為行政總裁收取之服務金。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總裁及任何董事概無放棄任何酬金。

(b) 僱員酬金

五名本集團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四名(二零一一年：五名)本公司董事(詳情見上表)。在以上人士中概無人士於本年度部分時間為僱員身分，而彼等作為僱員身分之酬金連同餘下一名(二零一一年：無)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包括如下：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 718 | —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14 | — |
| | 732 | — |

彼等之酬金範圍如下：

| | 二零一二年 僱員人數 | 二零一一年 僱員人數 |
|---------------|---------------|---------------|
| 零至1,000,000港元 | 1 | — |

12. 股息

本年度並無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無)，而自報告期間結算日以來亦無建議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13.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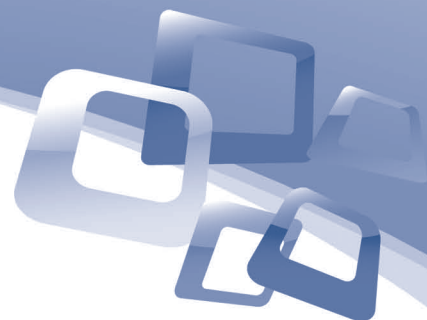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 (179,899) | (81,242) |

| | 千股 | 千股 |
|----------------------|------------------|-----------|
| 股份數目 | | |
|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1,718,514 | 1,254,18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每股虧損(續)

誠如附註25所披露，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發行新股份作出調整。

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每股虧損未受攤薄影響。

由於兌換可換股債券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計算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可換股債券獲兌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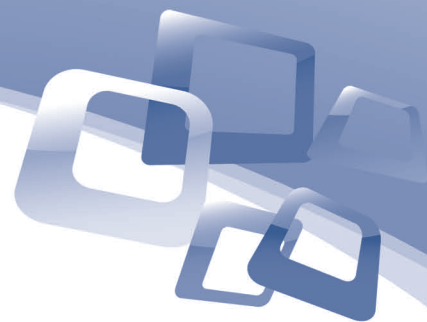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 傢俬及 裝置 千港元 | 汽車 千港元 | 廠房、機器 及設備 千港元 | 在建工程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成本 | | | | | | |
|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20,383 | 1,519 | 6,889 | 19,635 | – | 48,426 |
| 添置 | – | 24 | 1,474 | 2,120 | 61,769 | 65,387 |
| 於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時購入 | – | – | – | 17 | – | 17 |
| 出售 | – | – | (909) | (1,077) | – | (1,986) |
| 匯兌調整 | – | – | 26 | 26 | – | 52 |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0,383 | 1,543 | 7,480 | 20,721 | 61,769 | 111,896 |
| 添置 | 32,179 | 3,316 | – | 32,610 | 2,420 | 70,525 |
| 於在建工程完工時重新分類 | 56,727 | – | – | – | (56,727) | – |
| 出售 | – | (1) | – | (2,814) | – | (2,815) |
| 匯兌調整 | – | – | 2 | 2 | 176 | 180 |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9,289 | 4,858 | 7,482 | 50,519 | 7,638 | 179,786 |
| 折舊及減值 | | | | | | |
|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9,670 | 1,356 | 5,169 | 11,542 | – | 27,737 |
| 年內撥備 | 2,422 | 81 | 668 | 2,624 | – | 5,795 |
| 出售時撇銷 | – | – | (795) | (1,047) | – | (1,842) |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2,092 | 1,437 | 5,042 | 13,119 | – | 31,690 |
| 年內撥備 | 8,977 | 557 | 660 | 6,446 | – | 16,640 |
| 於損益確認之減值虧損 | 39,778 | 1,228 | 244 | 13,040 | 2,123 | 56,413 |
| 出售時撇銷 | – | – | – | (2,755) | – | (2,755) |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0,847 | 3,222 | 5,946 | 29,850 | 2,123 | 101,988 |
| 賬面值 | | | | | | |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8,442 | 1,636 | 1,536 | 20,669 | 5,515 | 77,798 |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291 | 106 | 2,438 | 7,602 | 61,769 | 80,20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以上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直線法按下列年率折舊：

| | |
|----------|--------------------------|
| 租賃物業裝修 | 按租期與10%之較低者 |
| 傢俬及裝置 | 10% – 33 $\frac{1}{3}$ % |
| 汽車 | 20% – 33 $\frac{1}{3}$ % |
| 廠房、機器及設備 | 5% – 50% |

汽車之賬面值包括按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價值71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025,000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包括持作承包予一名營運商之資產價值14,68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零港元)。

倘有任何跡象顯示物業、廠房及設備可予減值，將就個別物業、廠房及設備估計可收回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管理層決定暫停營運一家位於江蘇之專門店，該專門店有關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減值3,39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零港元)。

年內，卡拉OK專門店及相關服務之表現較去年所作現金流量預測遜色。本公司董事認為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出現減值跡象，故已就此進行減值檢討。就減值檢討而言，本集團將卡拉OK專門店所在四個地區(即上海、北京、江蘇及湖南)各自界定為四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按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計算法(以較高者為準)釐定。使用價值計算法所用現金流量預測乃按管理層就所有四個現金產生單位所批准涵蓋五年期間之最近期財政預算得出，年折現率為22.56%。用作推斷有關租賃期間結束後五年期間現金流量之增長率為零。使用價值計算法之主要假設涉及估計預算銷售及毛利率。該等估計乃根據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作出。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海及北京分別有十一家及一家專門店投入營運。於湖南，所有三家專門店自二零一二年十一月起已承包予一名營運商，以收取固定承包費收入，為期兩年。除一家於江蘇暫停營運之專門店外，其餘兩家專門店尚未展開營運。

於現金流量預測方面，預期所有上海及北京專門店將繼續營運。自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七年，該兩個地區之預測所用增長率估計介乎5%至35%。所有於湖南之專門店現根據承包安排營運，並預期於二零一五年起由本集團自行經營。至於江蘇，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四年，預期所有專門店均承包予一名營運商，而於二零一五年起則由本集團自行經營。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之預測中並無計入預期增長，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可分別錄得15%及10%之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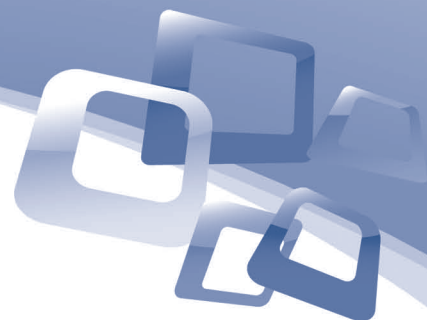
經參考現金流量預測後，上海現金產生單位已確認減值虧損53,02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零港元)，須按比例以減少現金產生單位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分配。

概無就北京及湖南地區之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亦無就江蘇(暫停營運之專門店除外)確認進一步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商譽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成本 | | |
| 於一月一日 | 15,236 | 14,913 |
|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時產生 | - | 323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15,236 | 15,236 |
| 減值 | | |
| 於一月一日 | 6,400 | 6,400 |
| 本年度確認之減值虧損 | 323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6,723 | 6,400 |
| 賬面值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8,513 | 8,836 |

於二零零六年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為數 14,913,000 港元之商譽，已分配至一個現金產生單位（包括本公司兩家從事冷凍倉庫及物流服務之全資附屬公司），已確認其中累計減值虧損為 6,4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6,400,000 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受倉庫設施組合影響，本集團已輕微調高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產生之預期收入，並根據該預期收入編製該現金產生單位之現金流量預測。根據上述現金流量預測，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此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超出商譽賬面值。兩個年度均毋須計提減值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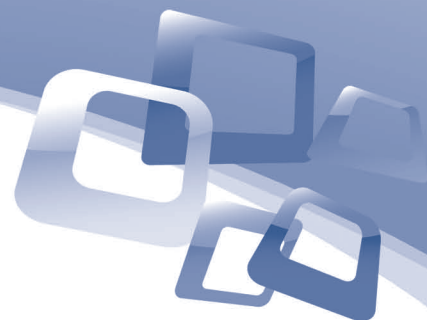
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釐定，該使用價值則利用管理層所批准之 5 年期（二零一一年：5 年期）財政預算得出之現金流量預測而計算，折現率為 16.04%（二零一一年：16.58%）。用於推斷 5 年期後之現金流量之增長率假設為零。其他與估計現金流入／流出有關之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包括預算銷售及毛利率，該等估計乃根據現金產生單位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作出。管理層相信，該等假設可能產生之任何合理變動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賬面總值超出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總金額。

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收購一家附屬公司，導致商譽增加 323,000 港元。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日後無法收回該款項，故全部款項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悉數減值。收購一家附屬公司之詳情於附註 33 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可供出售投資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非上市股份，成本值 | 149,120 | 149,120 |
| 減：減值 | (105,500) | (95,500) |
| | 43,620 | 53,620 |

本集團透過擁有75%權益之附屬公司持有上述可供出售投資，即一家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私人實體Richbo Enterprises Limited (「Richbo」)已發行普通股之40%。由於本集團沒有權力提名任何董事加入Richbo之董事會，因此本集團對Richbo並無重大影響力及無權對其管理層行使重大影響力及參與財務及營運決策。因此，該等投資並不獲分類為聯營公司。

Richbo主要從事投資控股，並持有Fast Profit Investments Limited之100% (二零一一年：100%)實際權益，而Fast Profit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於中國澳門經營一個酒店度假村綜合項目之共同控制實體之20% (二零一一年：20%)權益。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透過其附屬公司及Richbo持有該酒店度假村綜合項目業務之6% (二零一一年：6%)實際權益。

該投資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按成本扣除減值計量，因為合理公平值估計之範圍差距甚大，致使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

年內，該酒店度假村綜合項目之管理層已更改策略計劃，並修訂現金流量預測。因此，經計及相關投資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於出售時預計終值後，本集團重新評估可供出售投資之可收回金額。按經修訂現金流量預測及假設，已確認減值虧損為10,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5,3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Richbo之股本權益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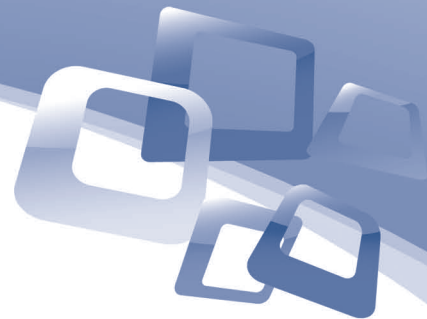
| 名稱 | 業務結構 形式 | 註冊成立 | | 所持股份 類別 | 本公司間接 持有已發行 | |
|--------|------------|--------|------|------------|----------------|------|
| | | 地點 | 營運地點 | | 股本面值比例 | 主要業務 |
| Richbo | 註冊成立 | 英屬處女群島 | 澳門 | 普通股 | 40% (附註) | 投資控股 |

附註：於Richbo之40%股本權益由本公司擁有75%股本權益之附屬公司Brilliant Gold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本公司董事概無擁有Richbo之實益權益，亦無出任Richbo之董事會成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之貸款

給予Richbo之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本公司董事認為，該款額將不會於報告期間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因此列為非流動。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重新評估尚未償還貸款之未來還款時間表，經考慮被投資公司之財政能力及項目發展計劃後認為貸款將於二零一六年開始償還。因此，尚未償還貸款結餘已就二零一六年起之三年分期付款按原訂實際年利率8.5厘折現至其公平值53,866,000港元。該調整61,058,000港元已於二零零八年在損益中扣除。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重新評估尚未償還貸款之未來還款時間表，經計及被投資公司之財政能力及項目發展計劃後，認為貸款將改為於二零一六年開始分五年分期償還。因此，本集團按原訂實際年利率8.5厘計算經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藉以重新計量貸款賬面值。就賬面值作出為數5,109,000港元之調整已於本年度計入損益。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實際年利率8.5厘(二零一一年：8.5厘)確認利息收入5,41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39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現時市場年利率16.67厘(二零一一年：16.94厘)估計，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貸款之公平值為45,47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4,155,000港元)。

有關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貸款之信貸風險於附註37(b)載述。

1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與美元(「美元」)外匯掛鈎票據，按公平值 | 8,207 | 7,077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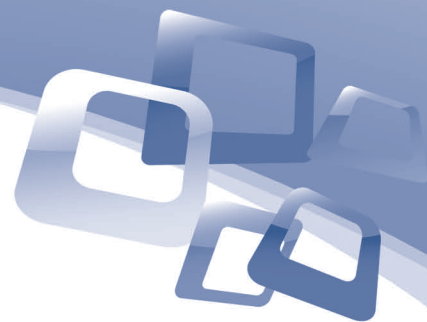
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與銀行訂立為數1,000,000美元(「承作金額」)、為期五年之與美元外匯掛鈎票據(「票據」)。票據涵蓋年票面息率2.12厘。此外，到期日屆滿時，本公司將收取本金額1,000,000美元另加額外款項。倘人民幣(「人民幣」)於60個月期間內持續升值，本公司將有權享有額外款項，最多相等於承作金額之25%。倘人民幣按月持續貶值，本公司將收取少於該金額或不收取額外款項。

年內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已增加1,13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減少690,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項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應收貿易賬款 | 40,378 | 39,755 |
| 減：呆賬撥備 | (14) | (16) |
| 訂金及預付款項(附註1) | 40,364 | 39,739 |
| 其他應收款項 | 8,574 | 10,563 |
| | 2,179 | 2,925 |
| | 51,117 | 53,227 |

附註1：該款項包括有關卡拉OK專門店及相關服務之預付租金開支2,13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6,229,000港元)。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其各自之收入確認日期接近)呈列之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呆賬撥備)賬齡分析。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0至30日 | 15,370 | 15,012 |
| 31至60日 | 11,785 | 12,094 |
| 61至90日 | 9,086 | 5,398 |
| 91至120日 | 4,067 | 3,987 |
| 超過120日 | 56 | 3,248 |
| | 40,364 | 39,739 |

除若干客戶獲給予30至60日信貸期外，本集團不會就提供冷凍倉庫及物流服務給予信貸期。並無就任何未償還應收貿易賬款收取利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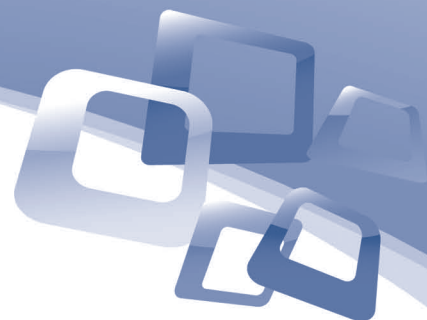
於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研究新客戶之信譽及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以界定每名客戶之信貸限額。授予客戶之信貸限額乃每年檢討一次。

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結餘包括賬面值為24,34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3,299,000港元)於報告日期已逾期之應收賬款，由於其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故並無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項(續)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1至30日 | 13,192 | 12,545 |
| 31至60日 | 8,486 | 7,357 |
| 61至90日 | 2,671 | 3,397 |
| | 24,349 | 23,299 |

年內呆賬撥備之變動如下：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年初 | 16 | 20 |
| 年內撇銷金額 | (2) | (4) |
| 年終 | 14 | 16 |

於釐定應收貿易賬款之可收回程度時，本集團會考慮應收貿易賬款自首次獲授信貸當日至報告日期之任何信貸質素變化。此外，本集團會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各個別應收貿易賬款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可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因此，董事相信，毋須作出超出呆賬撥備以外之進一步信貸撥備。

20. 持作買賣投資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上市證券： —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 877 | 601 |

21. 其他金融資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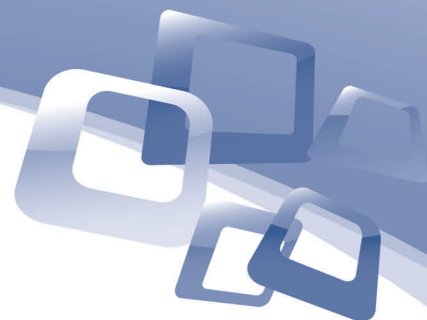
銀行結存及現金包括按現有市場平均年利率0.05厘(二零一一年：0.54厘)計息之短期銀行存款。抵押銀行存款按現有市場平均年利率1.60厘(二零一一年：1.54厘)計息。

抵押銀行存款獲抵押以獲得長期經營租賃承擔，故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應付貿易賬款 | 9,547 | 4,556 |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 | 21,301 | – |
| 應計租金支出 | 4,163 | – |
| 應計員工成本 | 9,263 | 4,969 |
| 其他應付款項 | 9,424 | 7,610 |
| | 53,698 | 17,135 |

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0至30日 | 4,353 | 3,235 |
| 31至60日 | 2,797 | 1,205 |
| 61至90日 | 209 | 116 |
| 91至120日 | 2,188 | – |
| | 9,547 | 4,556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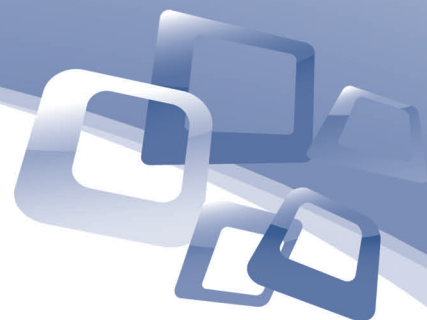
債權人一般不會給予信貸期，且並無就應付貿易賬款徵收利息。

非流動其他負債為租金優惠及於八至十年之租期內按年遞增之租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融資租賃承擔

| | 最低租賃付款 | |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 |
|---------------------------|--------------|--------------|--------------|--------------|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一年內 | 410 | 410 | 375 | 349 |
|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359 | 769 | 347 | 722 |
| | 769 | 1,179 | 722 | 1,071 |
| 減：未來財務開支 | (47) | (108) | | |
| 租賃承擔之現值 | 722 | 1,071 | | |
| 減：列於流動負債項下於一年內 到期償還之款項 | | | (375) | (349) |
| 一年後到期償還之款項 | | | 347 | 722 |

融資租賃承擔指三輛(二零一一年：三輛)汽車之融資租賃。租期介乎三至五年(二零一一年：四至五年)，固定年利率為3厘至5厘(二零一一年：3厘至5厘)。有關承擔由出租人就租賃資產之押記作抵押。

24. 承兌票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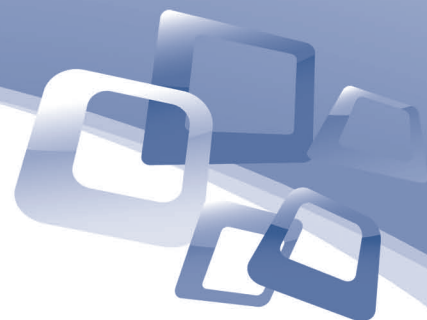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承兌票據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 | |
| 一年內 | 9,762 | 4,762 |
| 第二年 | 4,431 | 4,431 |
|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7,961 | 11,529 |
| | 22,154 | 20,722 |
| 減：列於流動負債項下於一年內到期償還之款項 | (9,762) | (4,762) |
| 一年後到期償還之款項 | 12,392 | 15,960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現有市場年利率13.9厘(二零一一年：13.9厘)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現值計算，承兌票據之公平值為19,85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7,958,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承兌票據(續)

承兌票據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 |
|---------|---|
| 本金額： | 十張承兌票據，每張本金額為5,000,000港元。 |
| 發行價： | 50,000,000港元 |
| 利息： | 零息率 |
| 原訂實際利率： | 每年7.5厘 |
| 到期： | 款項可分十期等額償還，每期5,000,000港元，於發行承兌票據當日即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之每個週年日償還。 |
| 提前償還： | 本公司可向賣方發出十個營業日之事先書面通知後，自二零零六年收購完成日期後滿三個月當日起至緊接到期日前一日，選擇以1,000,000港元之倍數償還全部或部分承兌票據。提前償還承兌票據項下還款責任將不會給予任何溢價或折讓。 |
| 出讓： | 經事先通知本公司後，承兌票據持有人可轉讓或出讓承兌票據。承兌票據不可轉讓予本公司任何關連人士。 |

承兌票據包括負債及發行人提前還款選擇權兩個部分。

承兌票據提前還款選擇權於發行日期及報告期間結算日之公平值被視為影響輕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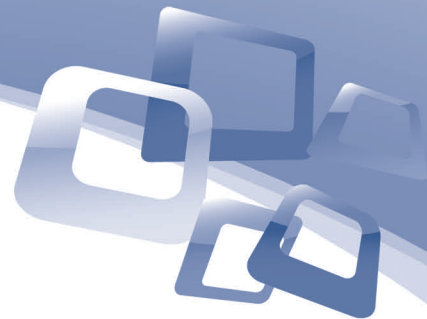
25. 股本

| | 法定 | | 已發行及繳足 | |
|---------------------|------------|-----------|------------|-----------|
| | 股份數目 千股 | 金額 千港元 | 股份數目 千股 | 金額 千港元 |
|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 | | |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0,000,000 | 600,000 | 999,600 | 9,996 |
| 根據配售及認購安排發行新股份(附註1) | — | — | 439,820 | 4,398 |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0,000,000 | 600,000 | 1,439,420 | 14,394 |
| 根據配售安排發行新股份(附註2) | — | — | 632,884 | 6,329 |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0,000,000 | 600,000 | 2,072,304 | 20,72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股本(續)

附註：

1.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安排向多名獨立私人投資者配售現有股東 Ever Achieve Enterprises Limited (「Ever Achieve」) 所持 199,92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本公司股份，配售價為每股 0.235 港元，較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之收市價折讓約 18.97%。配售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四日完成。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之認購協議，Ever Achieve 按每股 0.235 港元之認購價認購 199,92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本公司新股份。認購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完成。所得款項已撥作本集團額外營運資金。該等新股份乃按董事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九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授之一般授權發行，並於各方面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二日，本公司安排向多名獨立私人投資者配售 239,90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本公司新股份，每股作價 0.199 港元，較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二日之收市價折讓約 17.08%。配售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一日完成。所得款項已撥作本集團額外營運資金。該等新股份乃按董事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授之一般授權發行，並於各方面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2.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九日，本公司安排向多名獨立私人投資者配售 287,884,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本公司新股份，每股作價 0.108 港元，較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九日之收市價折讓約 16.92%。配售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完成。所得款項已撥作本集團額外營運資金。該等新股份乃按董事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授之一般授權發行，並於各方面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安排向多名獨立私人投資者配售 345,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本公司新股份，每股作價 0.125 港元。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補充配售協議，據此，配售價已修訂為每股 0.135 港元，較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四日之收市價折讓約 10%。配售已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日完成。所得款項已撥作本集團額外營運資金。該等新股份乃按董事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授之一般授權發行，並於各方面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26.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乃根據股東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九日通過之決議案而採納，藉以獎勵及酬謝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該計劃將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屆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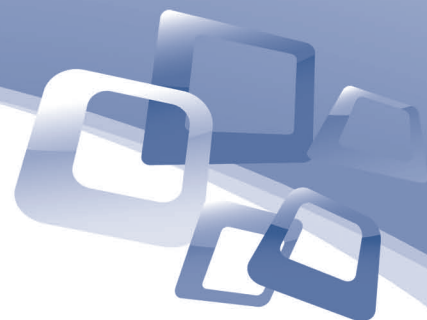
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獲授權可全權酌情邀請符合資格參與該計劃之任何人士或團體(「合資格參與者」)接納可認購本公司股份(「股份」)之購股權，價格為以下三者之最高者：(1) 股份於要約日期按買賣一手或以上股份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收市價；(2) 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平均收市價；及(3) 股份面值。

所授出購股權最遲須於要約日期後 21 日內接納。所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期由董事釐定，惟不可超過由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 10 年，及如董事未釐定期限，則由接納有關購股權之要約日期起至根據該計劃之提早終止或註銷條文有關購股權作廢之日期與由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滿 10 年當日之較早者止。合資格參與者於接納購股權要約時須向本公司支付代價 1.00 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就此而言，不包括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失效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股份數目總額，合共不得超過批准限額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該計劃項下計劃授權限額(定義見下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獲股東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更新及重續，致使可進一步授出認購最多143,942,000股股份之購股權(「計劃授權限額」)，相當於上述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

本公司可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於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更新計劃授權限額，惟根據該計劃更新限額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於行使時可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批准限額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但尚未行使之所有發行在外購股權如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

截至報告期間結算日，本公司自採納該計劃以來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27.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本金額27,99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7,998,000港元)之賬面值為無抵押、免息及自報告期間結算日起計12個月內不會被要求償還，故呈列為非流動。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實際年利率13.8厘(二零一一年：13.8厘)確認利息開支3,402,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402,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一家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協定，不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十二個月內要求償還有關款項。因此，尚未償還之款項按市場年利率13.8厘(二零一一年：13.8厘)折現至其公平值，導致於二零一二年之非控股權益中計入調整3,402,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402,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市場年利率13.8厘(二零一一年：13.8厘)計算，應付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之公平值為24,59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4,594,000港元)。

28. 遞延稅項負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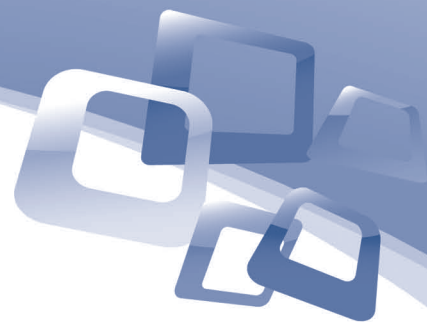
以下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獲本集團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

| | 稅項虧損 千港元 |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687 | (1,015) | (328) |
| 年內(扣除)抵免 | (267) | 595 | 328 |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20 | (420) | — |
| 年內(扣除)抵免 | (219) | 219 | — |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01 | (201)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遞延稅項負債(續)

就呈列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均已抵銷。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有可扣減暫時差額57,752,000港元(二零一一年：零港元)，由於可能並無應課稅溢利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故並無就該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之未動用稅項虧損為200,45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3,810,000港元)，可供用作抵銷未來溢利。本集團已就1,21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545,000港元)之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由於未來溢利來源難以預測，因此並無就餘下199,24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1,265,000港元)之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29.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數3,5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500,000港元)之銀行融資以3,5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5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作抵押。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約3,48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3,19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75,21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75,218,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已抵押予銀行，為兩名業主提供相當於本集團根據租約協議應付12個月租金之銀行擔保。

30. 一宗法律訴訟之和解

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兩家附屬公司與一名客戶就處理該客戶之貨品發生爭議。該客戶針對該兩家附屬公司聲稱在進行業務過程中，其指稱具擁有權之若干貨品並無於要求時交付，並追討貨品賠償及其他損失之賠償。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三日，代理香港高等法院(Deputy High Court)頒令與訟雙方就有關案件進行和解。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數償付法律費用及向客戶賠償4,703,000港元。

31.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冷凍倉庫、辦公室大樓及未來在中國經營卡拉OK專門店及相關服務之大樓須於下列期間支付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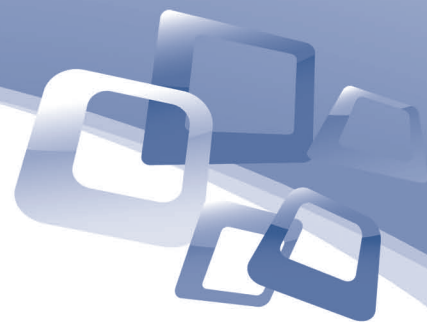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一年內 | 88,148 | 86,777 |
|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166,171 | 251,879 |
| 超過五年 | 4,645 | 11,109 |
| | 258,964 | 349,765 |

上述包括主要租賃合約，經磋商租期自二零零五年二月起為期十四年，並可於租期首十年後透過發出一通知予以終止。每月租金為固定租金，直至二零一四年二月為止，而二零一四年二月以後之租金將按租賃相關條款予以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經營租賃安排(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已就下列未來最低租賃付款與一名營運商訂約：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一年內 | 758 | — |
|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1,682 | — |
| | 2,440 | — |

32. 資本承擔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之資本開支 | 9,123 | 60,287 |

33.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五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900,000港元收購Rich B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Rich Bright」)全部股本。收購已使用購買法入賬。收購產生之商譽為323,000港元。收購Rich Bright旨在日後於中國從事酒類買賣業務。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及所確認負債如下：

| | 千港元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7 |
| 其他應收款項 | 54 |
| 銀行結存及現金 | 508 |
| 其他應付款項 | (2) |
| | 577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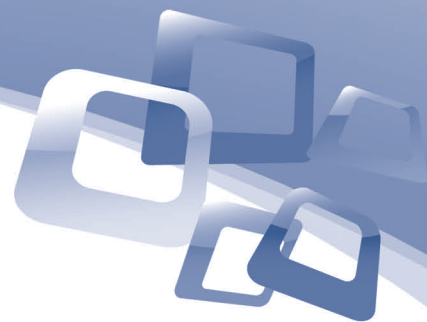
收購產生之商譽：

| | 千港元 |
|-----------|-------|
| 已轉讓代價 | 900 |
| 減：所收購資產淨值 | (577) |
| 收購產生之商譽 | 32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續)

收購之現金流出淨額

| | 千港元 |
|-------------------|-------|
| 已付現金代價 | 900 |
| 減：所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 | (508) |
| | 392 |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Rich Bright 應佔收入及財務業績對本集團並不重大。

34.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包括董事)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有關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管理，由獨立信託人以基金形式控制。計劃供款指本集團須按照強積金計劃規則所指定比率向計劃作出之供款。

本集團除按有關酬金成本之5%作出強制性供款(自二零一二年六月起每名僱員以1,250港元(二零一一年：1,000港元)為上限)外，亦會視乎僱員之年資向強積金計劃作出1%至5%之自願性供款。

倘僱員於可取得全數歸屬利益前退出強積金計劃，則本集團將以沒收供款削減日後供款。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其僱員薪金之若干百分比向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就退休福利計劃而言，本集團之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所需供款。

於綜合全面收益報表扣除之總成本6,87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115,000港元)指本集團就本年度向強積金計劃及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應付之供款，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並無沒收供款可供用作削減日後供款(二零一一年：無)。

35. 關連人士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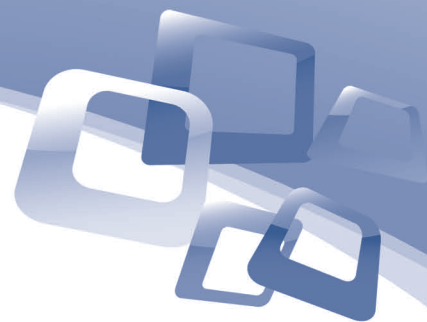
年內，本集團並無與其關連人士訂立任何交易。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包括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彼等之酬金詳情於附註11中披露。董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個別董事之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旨在確保本集團旗下各實體將有能力持續經營，並同時致力於透過優化債務與權益平衡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由債務(包括分別於附註24及27披露之承兌票據及應付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披露之已發行股本、股份溢價、儲備及保留溢利)組成。

本公司董事每半年審閱資本架構一次。作為此審閱之一部分，委員會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已發行股本有關之風險。根據委員會之推薦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份及股份購回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如有必要)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與二零一一年相比保持不變。

37.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之分類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金融資產 | |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 8,207 | 7,077 |
| 持作買賣投資 | 877 | 601 |
|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245,284 | 279,756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43,620 | 53,620 |
| 金融負債 | | |
| 按攤銷成本 | 94,841 | 56,989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之貸款、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抵押銀行存款、持作買賣投資、銀行結存及現金、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承兌票據及應付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金融工具之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減輕此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能及時且有效地施行適當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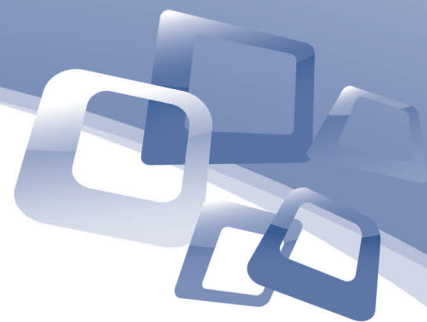
本集團並無訂立或買賣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以作對沖或投機用途。

本集團所面對之市場風險或其管理及計量風險之方式並無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乃以美元相對港元(即相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計值。因此，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是由於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存按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對沖政策應對利率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採納相關政策。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承受因投資於上市股本證券而產生之股本價格風險。管理層密切監察價格變動，並在必要時採取適當行動。

由於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責任以致本集團產生財務損失並已由本集團作出撥備之最大信貸風險，乃源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

本集團已採納一套政策，僅與信譽良好之交易對手進行交易及在適用情況下獲得足夠抵押品，從而減低因違約情況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會持續監控其所承受之風險及其交易對手之信用評級，及將所進行之總值分佈於經批准之交易對手。信貸風險透過由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年審閱及批准之交易對手限額控制。

由於應收貿易賬款總額之26%(二零一一年：36%)及64%(二零一一年：68%)分別來自於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分類中本集團之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本集團之信貸風險有所集中。為盡量減低集中風險，本集團之管理層已委派員工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可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各個別應收賬款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充足減值虧損。就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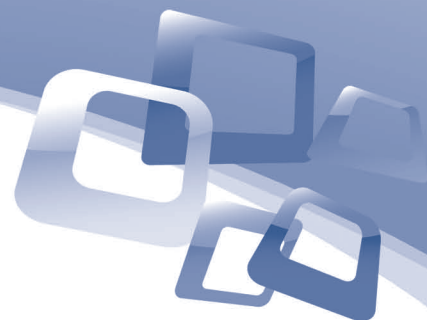
此外，本集團因附註17所述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之貸款而承受信貸風險。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重新評估尚未償還貸款之未來還款時間表，並於考慮到被投資公司之財政能力及項目發展計劃後認為貸款將自二零一六年起開始償還。還款期於二零一二年更改為分五年償還。由於被投資公司處於良好資產淨值狀況，故本公司董事認為，被投資公司違約之風險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

由於交易對手為信譽良好之銀行，故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董事會須對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負最終責任，並已就管理本集團之短期、中期及長期資金及符合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要求，建立一套適用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本集團透過維持充足之儲備及銀行融資，同時持續監控未來及實際現金流量，藉以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剩餘合約到期日。該表乃根據按本集團可能被要求付款之最早日期計算之金融負債之未折現現金流量而編製。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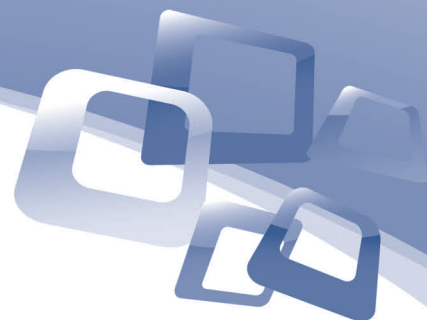
| |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厘 | 六至 | | 一至兩年 千港元 | 二至五年 千港元 | 超過五年 千港元 | 未折現 現金流量 | |
|---------------------|-------------------|-------------------|--------------------|---------------|---------------|---------------|----------------|----------------|
| | | 六個月 或以下 千港元 | 十二個月 或以下 千港元 | | | | 總額 千港元 | 賬面值 千港元 |
| 二零一二年 | | | | | | | | |
| 免息 | - | 48,093 | - | - | - | 12,218 | 60,311 | 60,311 |
| 融資租賃承擔一定息 | 3.7 | 205 | 205 | 359 | - | - | 769 | 722 |
| 承兌票據 | 7.5 | - | 10,000 | 5,000 | 10,000 | - | 25,000 | 22,154 |
|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 權益款項 | 13.8 | - | - | 27,998 | - | - | 27,998 | 24,594 |
| | | 48,298 | 10,205 | 33,357 | 10,000 | 12,218 | 114,078 | 107,781 |

| |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厘 | 六至 | | 一至兩年 千港元 | 二至五年 千港元 | 超過五年 千港元 | 未折現 現金流量 | |
|---------------------|-------------------|-------------------|--------------------|---------------|---------------|--------------|---------------|---------------|
| | | 六個月 或以下 千港元 | 十二個月 或以下 千港元 | | | | 總額 千港元 | 賬面值 千港元 |
| 二零一一年 | | | | | | | | |
| 免息 | - | 11,673 | - | - | - | 8,318 | 19,991 | 19,991 |
| 融資租賃承擔一定息 | 3.7 | 205 | 205 | 410 | 359 | - | 1,179 | 1,071 |
| 承兌票據 | 7.5 | - | 5,000 | 5,000 | 15,000 | - | 25,000 | 20,722 |
|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 權益款項 | 13.8 | - | - | 27,998 | - | - | 27,998 | 24,594 |
| | | 11,878 | 5,205 | 33,408 | 15,359 | 8,318 | 74,168 | 66,37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金融工具(續)

(c) 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乃按下列方式釐定：

- 具標準條款及條件且於活躍流動市場買賣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乃分別參考所報市場買入價及賣出價釐定。
-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衍生工具)之公平值乃根據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按公認定價模式釐定。
- 衍生工具之公平值採用報價計算。倘未獲提供相關報價，則應使用已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非期權衍生工具採用工具年內適用之收益曲線。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之公平值計量

下表提供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後計量之金融工具分析，其按可觀察公平值程度分為一至三級。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指按同類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計量。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指按資產或負債之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按價格計算者)可觀察參數(第一級計量所用報價除外)計量。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指計入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參數)之資產或負債之估值方法計量。

| | 二零一二年 | | | 總計 千港元 |
|---------------|------------|------------|------------|-----------|
| | 第一級 千港元 | 第二級 千港元 | 第三級 千港元 |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 8,207 | - | 8,207 |
| 持作買賣投資 | 877 | - | - | 877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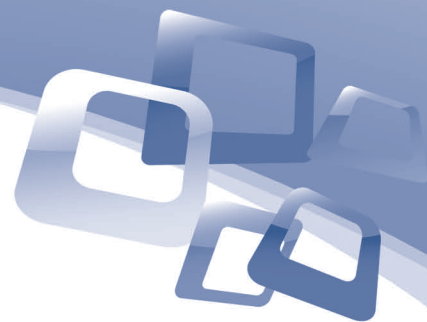
| | 二零一一年 | | | 總計 千港元 |
|---------------|------------|------------|------------|-----------|
| | 第一級 千港元 | 第二級 千港元 | 第三級 千港元 |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 7,077 | - | 7,077 |
| 持作買賣投資 | 601 | - | - | 601 |

除附註17、18、24及27所載者外，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以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主要附屬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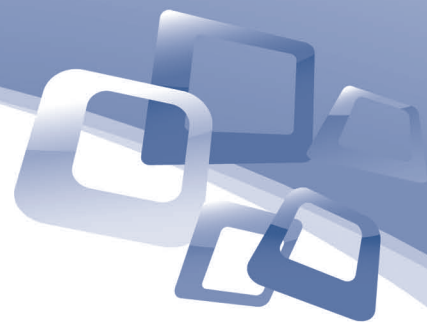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 營運地點 | 已發行及已繳 註冊資本 | 本公司所持 擁有權益比例 | | 主要活動 |
|--------------------------------------|---------------|---|-----------------|-------|-----------------|
| | | |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一年 | |
| 直接附屬公司： | | | | | |
| Daido (BVI)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 | 2 美元 普通股 | 100% | 100% | 投資控股 |
| 間接附屬公司： | | | | | |
| 光輝凍倉管理有限公司 | 香港 | 2 港元 普通股 | 100% | 100% | 提供冷凍倉庫 及相關服務 |
| Brilliant Gold International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 | 1,000 美元 普通股 | 75% | 75% | 投資控股 |
| 光輝震球物流有限公司 | 香港 | 2 港元 普通股 | 100% | 100% | 提供冷凍倉庫 及相關服務 |
| Diamond Sparkling Limited | 香港 | 10 港元 普通股 | 100% | 100% | 分租投資物業 |
| Lubrano Properties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 | 50,000 美元 普通股 | 100% | 100% | 投資控股 |
| 寶號投資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 6,000,000 元 註冊資本及 已繳股本 | 99% | 99% | 公司顧問服務 |
| 寶聲源娛樂(淮安)有限公司 | 中國* | 17,000,000 港元 註冊資本 4,934,337 港元 已繳股本 | 99% | 99% | 提供卡拉OK 服務 |
| 光采聲娛樂(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 17,500,000 港元 註冊資本 4,235,437 港元 已繳股本 | 99% | - | 提供卡拉OK 服務 |
| 樂聲盈娛樂(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 15,000,000 港元 註冊資本 5,360,375 港元 已繳股本 | 99% | - | 提供卡拉OK 服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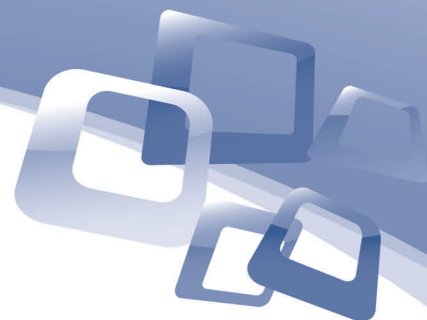
38. 主要附屬公司 (續)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 營運地點 | 已發行及已繳 註冊資本 | 本公司所持 擁有權益比例 | | 主要活動 |
|---------------|---------------|---|-----------------|-------|----------|
| | | |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一年 | |
| 間接附屬公司：(續) | | | | | |
| 光寶號娛樂(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 9,650,000港元 註冊資本 3,457,741港元 已繳股本 | 99% | - | 提供卡拉OK服務 |
| 蒼金聲娛樂(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 15,000,000港元 註冊資本 4,880,375港元 已繳股本 | 99% | - | 提供卡拉OK服務 |
| 蒼源聲娛樂(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 15,000,000港元 註冊資本 8,310,375港元 已繳股本 | 99% | - | 提供卡拉OK服務 |
| 聲津源娛樂(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 12,000,000港元 註冊資本 4,690,300港元 已繳股本 | 99% | - | 提供卡拉OK服務 |
| 天星樂娛樂(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 12,000,000港元 註冊資本 4,670,300港元 已繳股本 | 99% | - | 提供卡拉OK服務 |
| 寶聲蒼娛樂(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 15,000,000港元 註冊資本 3,910,375港元 已繳股本 | 99% | - | 提供卡拉OK服務 |
| 樂聲域娛樂(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 17,500,000港元 註冊資本 4,585,437港元 已繳股本 | 99% | - | 提供卡拉OK服務 |
| 聲映匯娛樂(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 8,000,000港元 註冊資本 1,200,323港元 已繳股本 | 99% | - | 提供卡拉OK服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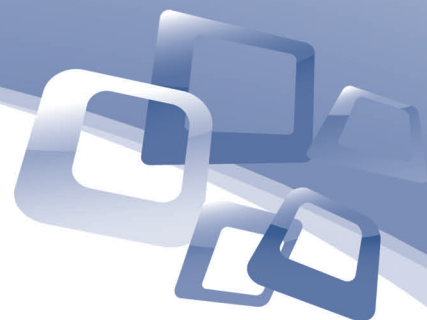
38. 主要附屬公司 (續)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 營運地點 | 已發行及已繳 註冊資本 | 本公司所持 擁有權益比例 | | 主要活動 |
|------------------|---------------|---|-----------------|-------|----------|
| | | |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一年 | |
| 間接附屬公司：(續) | | | | | |
| 聲滿天娛樂(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 8,000,000港元 註冊資本 1,200,323港元 已繳股本 | 99% | - | 提供卡拉OK服務 |
| 聲之源娛樂(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 12,000,000港元 註冊資本 1,800,484港元 已繳股本 | 99% | - | 提供卡拉OK服務 |
| 湘潭寶聲娛樂有限公司 | 中國* | 15,000,000港元 註冊資本 2,250,048港元 已繳股本 | 99% | - | 提供卡拉OK服務 |
| 長沙星寶號娛樂有限公司 | 中國* | 15,000,000港元 註冊資本 2,250,000港元 已繳股本 | 99% | - | 提供卡拉OK服務 |
| 寶之泓娛樂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 中國* | 12,000,000港元 註冊資本 1,800,020港元 已繳股本 | 99% | - | 提供卡拉OK服務 |
| 吉首樂聲匯娛樂有限公司 | 中國* | 12,000,000港元 註冊資本 1,800,000港元 已繳股本 | 99% | - | 提供卡拉OK服務 |
| 豐泓企業管理諮詢(深圳)有限公司 | 中國# | 8,000,000港元 註冊資本 及已繳股本 | 100% | - | 公司顧問服務 |
| 盈豐泓餐飲(北京)有限公司 | 中國# | 750,000港元 註冊資本 及已繳股本 | 100% | - | 餐飲 |
| 盛豐泓餐飲(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 750,000港元 註冊資本 及已繳股本 | 100% | - | 餐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主要附屬公司(續)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 營運地點 | 已發行及已繳 註冊資本 | 本公司所持 擁有權益比例 | | 主要活動 |
|-----------------|---------------|---|-----------------|-------|------|
| | | |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一年 | |
| 間接附屬公司：(續) | | | | | |
| 威盛豐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 18,000,000 港元 註冊資本 4,590,000 港元 已繳股本 | 100% | - | 餐飲 |
| 泓兆盈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 12,000,000 港元 註冊資本 2,540,000 港元 已繳股本 | 100% | - | 餐飲 |
| 津祿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 4,000,000 港元 註冊資本 600,000 港元 已繳股本 | 100% | - | 餐飲 |
| 味美谷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 4,000,000 港元 註冊資本 740,000 港元 已繳股本 | 100% | - | 餐飲 |
| 同富餐飲(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 12,000,000 港元 註冊資本 2,200,000 港元 已繳股本 | 100% | - | 餐飲 |
| 多樂福餐飲(淮安)有限公司 | 中國# | 7,000,000 港元 註冊資本 1,400,000 港元 已繳股本 | 100% | - | 餐飲 |

* 中外合資企業

外商獨資企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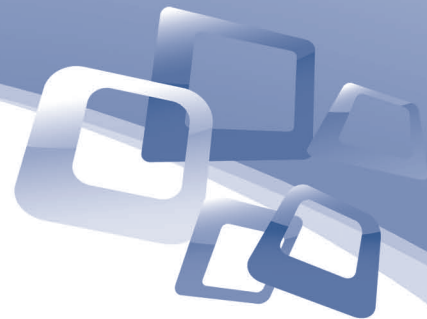
於年結日或本年度任何時間概無附屬公司已發行任何未償還債務證券。

上表載列本公司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之本集團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載列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導致篇幅過分冗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主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訂立一項融資租約安排，於租約生效時資產之資本總值為零港元(二零一一年：600,000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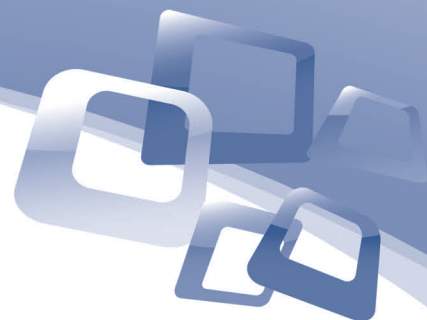
此外，本集團已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確認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21,30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零港元)。

40. 報告期間後事項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七日，本公司安排向多名獨立私人投資者配售36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本公司新股份，每股作價0.128港元，較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七日之收市價折讓約9.86%。配售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完成。所得款項已撥作本集團額外營運資金。該等新股份乃按董事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授之一般授權發行，並於各方面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財務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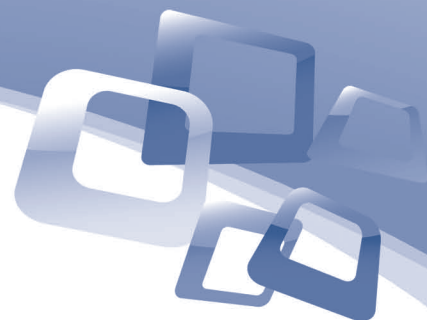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
| 營業額 | 214,691 | 172,793 | 178,080 | 155,236 | 169,292 |
| 本年度(虧損)溢利 | (181,174) | (81,242) | 2,403 | (6,455) | (109,826)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
| 資產總額 | 422,420 | 480,964 | 489,218 | 473,616 | 423,443 |
| 負債總額 | (113,386) | (71,840) | (95,976) | (86,206) | (89,294) |
| | 309,034 | 409,124 | 393,242 | 387,410 | 334,149 |
| 以下人士應佔： | | | | | |
| 本公司擁有人 | 294,797 | 397,602 | 385,122 | 382,719 | 334,147 |
| 非控股權益 | 14,237 | 11,522 | 8,120 | 4,691 | 2 |
| | 309,034 | 409,124 | 393,242 | 387,410 | 334,149 |



財務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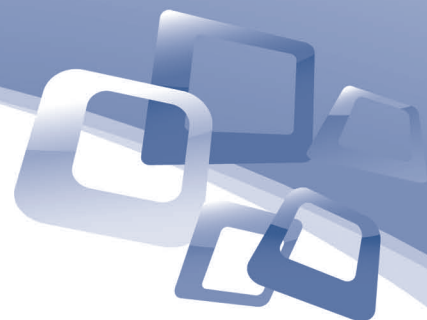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之資料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結算日財務狀況表之資料包括：

|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
| 資產總額 | | |
| 於附屬公司之非上市投資 | 49,939 | 123,239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150,531 | 233,701 |
| 銀行結存及現金 | 4,143 | 139 |
| 其他流動資產 | 583 | 496 |
| | 205,196 | 357,575 |
| 負債總額 | | |
| 承兌票據 | 22,154 | 20,722 |
|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款項 | 2,179 | 6,383 |
| 其他流動負債 | 658 | 835 |
| | 24,991 | 27,940 |
| | 180,205 | 329,635 |
| 權益總額 | | |
| 股本(附註25) | 20,723 | 14,394 |
| 儲備 | 159,482 | 315,241 |
| | 180,205 | 329,635 |

財務概要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之資料(續)

儲備變動

| | 股本 千港元 | 股份溢價 千港元 |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 | 累計虧損 千港元 | 可換股債券 股本儲備 千港元 | 繳入盈餘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9,996 | 172,770 | 39,984 | (48,400) | 8,147 | 84,239 | 266,736 |
| 本年度虧損 | - | - | - | (30,430) | - | - | (30,430) |
|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 (30,430) | - | - | (30,430) |
| 根據配售及認購安排發行股份 | 4,398 | 90,323 | - | - | - | - | 94,721 |
| 發行新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 | (1,392) | - | - | - | - | (1,392) |
| 可換股債券到期撥回 | - | - | - | 8,147 | (8,147) | - | - |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4,394 | 261,701 | 39,984 | (70,683) | - | 84,239 | 329,635 |
| 本年度虧損 | - | - | - | (226,278) | - | - | (226,278) |
|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 (226,278) | - | - | (226,278) |
| 根據配售安排發行股份 | 6,329 | 71,338 | - | - | - | - | 77,667 |
| 發行新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 | (819) | - | - | - | - | (819) |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0,723 | 332,220 | 39,984 | (296,961) | - | 84,239 | 180,205 |

附註：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股本中每五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股面值0.05港元之合併股份（「股份合併」）。於股份合併完成後，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八日透過註銷繳足股本中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0.04港元，將已發行合併股份之面值由每股0.05港元削減至0.01港元（「股本削減」），而就股本削減於本公司賬目產生之進賬已計入本公司之資本儲備賬。

